

联系我们 —— 故事中国网 www.storychina.cn
故事会®
2016
4月上
STORIES
上海世纪出版集团
7
春风扑面 故事最美
封面画作者 孙小片

救命故事



许久不见的闺蜜来上海玩，借宿在我家。这晚，我泡了壶花茶，和闺蜜聊起天来。聊着聊着，闺蜜对我说："我前段时间遇到了一件事，差点丢了性命。"

这话听了心惊肉跳，我赶紧让她说清楚。

闺蜜说了起来："那天，我开车出门办事。刚上车，车门还没来得及锁，闯进来两个彪形大汉。大汉说他们要钱，让我把车开到他们指定的地点。我意识到，只有电视剧里才见过的绑架案，被我碰上了。我疯狂地想着解救自己的办法，可怎么也想不出来……忽然，我想起在你们《故事会》上看过的一个故事，说一个女人被绑架后利用暗号解救自己。我有了主意，鼓起勇气对大汉说：'你们绑架我可以，但我家人见我一直不回家会着急，我得先打个电话报平安。'大汉同意了。之后，我给老公打了个电话，他一听，就猜到我出事了，报了警。警方通过手机定位找到了我，我就这样躲过一劫！"

我听得目瞪口呆，急忙问她："你在电话里说了什么？"

闺蜜神秘地和我耳语一番，我恍然大悟，直夸她真是太聪明了！

我开玩笑地说："看来，是我在危难时刻救了你哦？"

闺蜜认真地总结道："故事给了我灵感，其实是故事救了我！"

三天后，闺蜜要回家了，临走前，她有些不好意思地说："这次来，两手空空，也没带礼物给你，在你家住了好几天，给你添麻烦啦！"

我说："你给我讲的那个故事，对我来说，就是最好的礼物……"

你们肯定想知道，闺蜜在电话里究竟说了什么。那天，她说的是："佳佳约我出去逛街了，要晚点回家。"我就是她口中的"佳佳"，她老公认识我，知道我在千里之外的上海，怎么可能去找他老婆逛街呢？就是这样一句话，让她老公发现了异常，及时报了警。

故事传递的民间智慧，关键时刻竟能救人一命。小故事里的大智慧，你记住了吗？

（插图：丁德武）

604

2016 SEMIMONTHLY 上半月刊 4月



欢迎登录本刊主办的“故事中国网”（www.storychina.cn）











2016年4月

上半月刊・红版

社　长、主　编　夏一鸣

副社长　张　凯

副主编　吕　佳　朱　虹

本期责任编辑　吕　佳

电子邮箱：lujia411@126.com

发稿编辑

姚自豪　丁娴瑶　陶云韫　曹晴雯

美术编辑　王怡斐　郭瑾玮

本社办公室电话　021-6437 5030

红版编辑部电话　021-6431 2325

绿版编辑部电话　021-6433 6469

地址 上海市绍兴路 74 号　邮编 200020

主管　上海世纪出版集团

主办　上海故事会文化传媒有限公司

出版单位　《故事会》编辑部

发行范围　公开

出版发行部

发行业务　021-6431 3938

发行经理　钮颖

订购电话　021-6433 8113

媒体部

媒介合作　021-6467 7160

广告业务　021-3401 0383

广告总监　孙珍霞

广告经营许可证

沪工商广字 3100320080016 号

故事会互联网+

《故事会》微博　@故事会

《故事会》微信　story63

故事中国网　www.storychina.cn

《故事会》网店

shop36332989.taobao.com




国外发行　中国图书贸易总公司

印刷　上海文艺大一印刷有限公司

发行：中国邮政集团公司报刊发行局总发行

国内代号　4-225　定价　4.00 元

什么馅

这天，妈妈和女儿逛街，一边逛一边聊今天吃啥，女儿说:“就吃饺子吧！”

妈妈说了声“好”，然后想了想，问：“你想吃什么馅的？”

女儿挠挠头，说：“嗯，让我想想看！”

两人逛着逛着，女儿看上了店铺里的一件羽绒服，想问售货员衣服里面是什么绒，结果脱口而出：“请问这里面是什么馅的？”

（匡天龙）





（本栏插图：包丰一）

拍 照

小两口去公园玩，妻子见公园里的樱花开得漂亮，就站到树下，让丈夫用手机给她拍照。

拍完后，妻子兴奋地拿过手机看，看完后生气地嘟起嘴说：“你也不等我站好再拍，看，把我都拍成大妈了。”

丈夫连忙一个劲地哄妻子，说：“别生气，你也给我照一张，把我拍成大爷呗。”

（流沙江）

好记性

四个姑娘在闲聊，甲说：“我结婚的时候，把以前所有的风流韵事都跟我丈夫讲了，我不想对他有任何隐瞒。”

乙说：“哇，好勇气！”

丙说：“呀，好坦率！”

丁说：“呵呵，好记性！”

（洪湖浪涛）

差 别

老两口在美术馆看画展，看到有两幅油画，一幅裸体，一幅穿着衣服，裸体画标价 4000 元，另一幅穿着华丽服饰的肖像画标价 10000 元。

老头问老太："你知道这两者的区别在哪里吗？"

老太说："知道，人家的行头值钱，那套衣服值 6000 元呢！"

（周继红）

书 名

小伙子逛图书馆，在"经典区"拿了一本书，书名叫《妈妈的我是谁》。

小伙子怎么念怎么觉得像是在骂人，旁边的人听了一会儿，说："那个年代的书是从右往左念的……"

（匡天龙）

考试的感觉

老师监考，看见一个男生的坐姿很不自然，过去一看，男生的膝盖上放着一本书。

老师走上前去，说："同学，这门课是开卷考试，你可以把书拿到桌子上。"

男生回答："放上面没有考试的感觉。"

（卧 龙）

到底在说啥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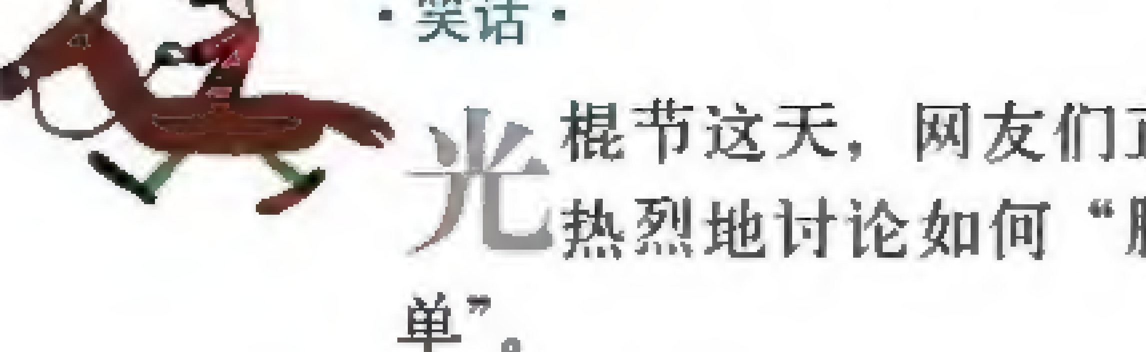
一个人到非洲丛林里考察，他拿出相机，要和一群土著儿童拍照。

就在这时，他发现孩子们向他大声嚷嚷，这个人便耐心地向这些孩子们解释："这是照相机，不会对你们造成任何伤害，它的原理是……"

土著首领几次想插话都找不到机会，终于等到这个人讲完了，土著首领笑着对他说："孩子们其实是在告诉你，你没有打开照相机的镜头盖。"

（月月鸟）





找朋友

光棍节这天，网友们正热烈地讨论如何“脱单”。

一个男生得意地发帖：“找个女朋友其实不难，只要去追刚刚失恋的就好了。失恋后的女生最脆弱、最孤独，你乘虚而入赶紧表白，她们糊里糊涂就答应了。”

一个女生跟帖说：“找个男朋友其实很容易，只要说自己刚刚失恋，男生一听就来劲儿了。”

（陈金峰）



放我一马

唐僧被白骨精抓住了，白骨精笑道：“哈哈哈，唐僧，你终于落到我手上了，吃了你，我就可以长生不老了！”

唐僧说：“施主，贫僧是为普度众生前去西天取经的，你就放我一马吧！”

白骨精一口答应：“好啊，来人，把白龙马放了。”

（阿　门）

梦想成真

甲：“我读大学时，有两个室友，都是有雄心大志之人，他俩一个毕业后想去美国，一个想去东京。”

乙：“那后来呢？”

甲：“结果，他们经过了自己的努力，都靠近了梦想，一个去了国美，一个去了京东。”

（潘光贤）

有人表扬你

儿子对妈妈说：“今天有人表扬你了。”

妈妈激动地问：“谁？怎么表扬我的？”

儿子说：“我们同学看见你了，过后跟我说——‘你奶奶真年轻’。”

（暮　春）

电力不足

小男孩的妹妹刚出生，是早产，在重症监护室里。小男孩去看她，隔着玻璃窗，看到妹妹的手脚都插着管子，还接到了监视器上。回家后，小男孩对爸爸说："我没把妹妹一起带回家……"

爸爸一听，怔住了："你说什么？"小男孩说："妹妹还在充电啊！"

（卧 龙）

算你狠

老公在网上看到一句话："世界上所有的事情都可以用两句话归纳，那就是关你屁事和关我屁事！"

老公觉得这句话很经典，和老婆说了，让她帮着验证。

老婆想了想，说了一句："我怀孕了。"

老公语塞了："关你……关我……算你狠！"

（大浪淘沙）

砍 价

阿明在"淘宝"上相中了一双鞋，跟客服砍价，从客服1号砍到客服7号。

最后客服7号回复道："兄弟，你别砍了，7个号都是我在上……"

（潘光贤）

写大字

老大爷用海绵笔在广场的地上写大字，一个小伙子近前观看。大爷看了他一眼，提笔写了个"滚"。小伙子心里不舒服，至于如此吗？他退后两步，不料这大爷又写了个"滚"。

小伙子真生气了，抬腿一脚把大爷的涮笔筒踢倒了，两人大吵起来，惊动了警察。

老大爷对警察说："我正要写'滚滚长江东逝水'，刚写俩字，这小子就发神经了……"

（月月鸟）

（本栏欢迎来稿！您可将有新鲜感、有精彩细节的笑话佳作投寄给我们。一经采用，最高稿费为100元。本期责任编辑电子信箱：lujia411@126.com）





捕捉野猪的第六种方法

包利民

他是一个猎人。那时还没有禁猎，他技术高超、经验丰富，是当地很出名的人物。后来，一个老猎人很欣赏他，就把自己的女儿嫁给了他。女人长得漂亮，可她并不喜欢父亲给定下的这个男人，却也没有办法，她终于和男人走进了一个家门。

两人结婚以后的生活很平淡，女人对他也是很平淡，似乎心里的火已经熄灭，认命一般就这样过着日子。男人也知道她对自己的想法，就变着法儿地哄她高兴，比如打猎时带回一些动物的幼崽。她的确挺喜欢这些小家伙，却很难驯养，不是夭折，就是在笼子里蔫蔫的没有精神，最后，她把那些小家伙全放掉了。

有一天，女人忽然问男人："你打猎这么多年，我问你，要捉住一

头野猪都有些什么方法？”

难得她主动和自己说话，男人立刻兴奋起来，如数家珍地说：“最简单的，当然是用猎枪打伤，再把它捉住；再就是在山上下套，能把野猪完整地抓住；挖陷阱也可以，这种方法用得也不少。”

男人又思索了一会儿，接着说：“再有，就是野猪夜里通常会下山，去拱一些人家的大门，这样，就可以用吃的把它引到陷阱里，来个引‘猪’入室！”

女人数着手指，说：“四种办法了，还有吗？”男人眼睛忽然一亮：“对了，最后一个办法，就像我给你捉那些小动物一样，找到野猪的窝，把小野猪抱回来！”

女人向男人询问小野猪一般都在什么地方出没，他根据自己的经验详细地讲解，然后女人又问他有没有另外的办法，他皱着眉头想了好久，也没有想到。女人似乎有些失望，便不再理他了。

以后的日子依旧平淡如水，男人出去打猎，女人在家干活。几个月后，一个秋天的傍晚，男人回到家，忽然发现院子里有个动物正跑来跑去，细细一看，竟是一只小野猪！他大惊，忙拿枪，女人从门里出来，大声制止他。奇怪的是，刚才还对他露出凶相的小野猪，此刻竟跑到女人身边，用头轻轻地蹭着女人的腿，很是温柔驯服。看着这一幕，男人的眼珠子差点掉出来了，打了这么多年猎，从没见过野猪对人会是这个样子的，哪怕是一只很小的野猪。

进了屋，男人一个劲儿地问女人到底从哪里弄来的野猪。女人说：“我自己捉的！”男人不信，虽然女人娘家是打猎世家，可他知道女人的那两下子，可女人却认真地说：“真的是我自己捉到的，不过用的不是你说的那五种办法，告诉你，还有第六种办法可以捉到野猪！”

男人好奇心大起，可女人就是不告诉他。男人急得抓耳挠腮，作为一个优秀的猎人，听到了自己不曾知晓的狩猎方法，就像饥饿的人看见食物却吃不到嘴一样。

男人苦苦地求女人，最后，女人很郑重地告诉他：“要捉住野猪，不一定非要用你说的那些伤害野猪的办法。上次我问你小野猪会在什么地方出现，就是为了去捉。不知怎么回事，好像这小野猪没有家人，我每次去都带着吃的，喂这头小野猪。它吃东西的时候，我就在一旁看着，慢慢地，它就不怕我了，每天都在那里等我。三个月的时间，



它长大了许多，却还是不怕我，我今天去喂它的时候，它吃完就跟着我回来了！”

男人听完，吃惊地瞪大眼睛，喃喃地说：“这样也行？”

女人叹了口气，说：“只有这样，才是最好的办法。那三个月我喂它，就是为了培养感情，有了感情，它就开始喜欢我，它才心甘情愿地和我回来啊！”

男人听了心里震动，看着女人平静的脸，心里莫名地涌起一种难过的情绪。他仔细地回想女人的每一句话，第一次有了心疼的感觉。

有一天，男人回来，身后竟也跟了一头小野猪，他对女人说：“我终于明白你的办法了！”女人第一次有了笑容，男人也笑了，心里暖暖的，他知道，他们的日子就要改变了……

（推荐者：李炜基）

（题图、插图：孙小片）

段子趣多多

- 先算算假期已经没有余额了，不禁哭出声来；再算算假期花了多少钱，哭得更大声了。
- 有一种东西特别苦命，抽它之前叫它“烟嘴儿”，抽完之后就叫它“烟屁股”。
- 花木兰减肥成功，变成了花栏。
- 小草对花盆说：“我呀，这辈子就栽在你手里了。”
- 蛋糕：“祝你生日快乐，天天开心，你……你拿着刀想干什么呀？”
- “逼真”这个词还挺悲剧的，就算做到100%的逼真，那也是100%的假冒。
- 刚刚分手了，幸好我和刚刚不熟，不用去安慰他。
- 每一个爱抖腿的人，心里面都有一台缝纫机！
- 我长不高是因为很迷你。

（推荐者：龙 飞）

搞笑对话

- 酒看见醋，一脸羡慕地说：“哥们儿，挺幸福吧，那么多女人追你？”
  醋对酒说：“姐们儿，你比我强多了，那么多男人捧着你！”
- 发糕看见年糕，不耐烦地说：“别老和我黏黏糊糊的，行不？咱俩成不了！”
- 油条看见麻花，马上报警说：“警察同志快来吧，这有几个油条正打群架呢！”
- 面饼看见面包，一脸同情地说：“兄弟，这是让谁给打了，浑身上下咋肿成这样了？”
- 饭勺看见筷子，一脸不屑地嘲笑道：“你咋是个‘二’呢？”
- 餐巾纸看见卫生纸道：“离我远点，你可真够脏的。”
- 碗看见盘子道：“我不稀罕和你在一块儿，一点深度都没有。”

（推荐者：丁 丁）



一语击中

◆ 女生多的学校容易撞衫、撞鞋、撞包、撞发型，甚至撞男友。

◆ 很多女孩子会告诉你：“钱不重要……”其实，重要的是你有没有钱。

◆ 你要是学不会不要脸，那你就要学会如何忍受别人的不要脸。

◆ 从小就向往成为隐士，后来知道原来就是不起眼的“宅男”。

◆ 一个成功的男人背后一定有个女人，监视着这个男人面前出现的女人。

◆ 不少人在网上买衣服的时候总会低估自己的身材，同时高估自己的脸。

（推荐者：月月鸟）

我没有做作业是因为……

一个小男孩为了不写作业，编出了各种各样的理由：

◆ 一架从猴国来的飞机降落在我家的院子里，我被绑架了。

◆ 那些小精灵们藏起了我所有的铅笔。

◆ 有几个犯人从附近的监狱逃出来，躲在我的房间里不愿意走。

◆ 我家的柴火用光了，我只好献出作业本来取暖。

◆ 姐姐的兔子“咔嚓咔嚓”啃坏了我的铅笔和作业本。

◆ 龙卷风卷走了我所有的书。

……

老师，为什么您不相信这一切？

（推荐者：极品咖啡）

淘宝差评

◆ 商品：欧洲进口巧克力
差评：巧克力晚了三天才到，而且到的时候都碎了，害我跟男友吵了一架。
解释：打是亲，骂是爱，实在不行下脚踹。

◆ 商品：瘦身用马鞭草
差评： 为什么你的马鞭草和别人家的不一样？
解释：为什么你和别人长得不一样？

◆ 商品：中式淑女唐装
差评：这么久了，还是不理我，只好给你个差评啦！
解释：冤哪，我生病住院了，刚出院，看来又得住院去了。

（推荐者：中　贝）

（本栏插图：孙小片）



他驾车撞人，却坦然逃逸，而当他面临厄运时，别人却施以援手、慨然相助，这种以德报怨的恩义，终于使他幡然悔悟……

叫一声恩人

■孙金生

顺子是个农民工，在工地上干活。这天，乡下家里急着用钱，下班后，他就到自动提款机取了款。

这时，天已黄昏了，顺子往马路左右看了看，周围空荡荡的，没什么人，他的心禁不住七上八下的。顺子的小心是有道理的，现在天色已晚，这个提款机又是在最偏僻的街上，如果这时突然从路边闪出几个人来，拿刀对着，要抢劫，怎么办？唉，如果不是自己白天忙着干活，是不会在这时取钱的。

刚走几步，顺子就觉得不对劲，好像有一个男人和自己擦肩而过，却又返了回来，跟在自己身后。顺子心里"轰"的一下，觉得头皮有点发麻。这一阵子，他的头一直很痛，后来去医院做了个检查，前几天去取了报告，正想拿给医生看，工地打来了电话，说是有急事，只得返回工地，不料路上出了点事，把报告给弄丢了。



眼下，顺子本来想顺道先上路边的小药店，买点治头痛的药，再去车站，等车回家。这下子他不敢了，先钻进一条小巷子里，假装系鞋带。果然，身后的那个人也朝这



边走了过来，看见顺子蹲在路边，他就不往前走了，却掏出手机，给什么人打电话。顺子后背的汗就下来了，头有些晕，还有些痛，心里想着，完了，果然是坏人，而且是有同伙的！

顺子早就听说了，赵村的一个媳妇去镇上赶集，被人拍了下肩膀，那人说："你欠我的钱该还了！"这媳妇就糊里糊涂地跟人家去了信用社，把自己的存折拿出来，把6500元钱全取出来给了人家，事后醒过神来才明白是让人给迷了，急得要上吊！这事听起来挺玄乎的，也不知是真是假。

不过，顺子可是有备而来的，他怀里揣了一包葛根粉，民间传说这玩意儿能解毒，兴许对那迷药有用。他想，既然被盯上了，就看看他们怎么动手吧！于是，他偷偷地吞了一小撮葛根粉，然后站起来，忍着头痛，快步走出小巷。他一边向车站的方向走，一边注意那人的动向，可奇怪的是，那人不见了！

顺子走过一个街口，刚要松口气，忽然，觉得肩膀被人拍了一下，他回头一看，一个脸上带块疤的男人，正冷冷地瞪着他。霎时间，顺子惊呆了，血压一下子就上去了，头炸了似的痛，眼前一黑，就晕倒在了路边……

当顺子醒过来的时候，已经是第二天了，他发现自己居然躺在医院里。他挣扎着去摸自己的钱包，果然不在了！这时，头再次痛了起来，他只好又躺下，心想，这什么迷药啊？劲儿这么大，现在头还痛！或许是好心人把自己送到医院的，可得好好谢谢人家。

正想着，就听有人推门进来了，顺子忙向门口看，这一看，差点吓死，这不是昨天路上遇见的那个坏人吗？脸上还带块疤，长得太凶相了，可他怎么还没跑？还想再拍自己一次吗？想到这里，顺子赶紧把眼睛闭上，想看看他怎么对付自己。

这个脸上带块疤的男人身后，还跟了一个护士。疤脸男见顺子还没醒，就问护士："他现在怎么样？有危险吗？能不能马上手术？"

护士说："目前还没有危险，手术已经在准备了！"

手术？给我动什么手术？难道是要割我的肾去卖钱？太吓人了！顺子感觉自己被吓得就快尿裤子了，不行，瞅准机会得跑！

这时，一个坐着轮椅的人被人推进来了，他的脸上还缠着纱布，看不清长什么样子，这个人看样子应该是个老人。老人来到顺子的床

前，认真端详了一下顺子，向疤脸男说："就是他，没错！他的家人来了吗？"

疤脸男说："还没有，他的钱包里有身份证，我已经找人给他家里人送信了，估计没什么事耽搁的话，快到了！"

顺子又吓得不轻，心想，怎么着？取肾不算，还要让家里人来赎票儿？不行，我得想法报警！

正在顺子犹豫不决的时候，另外一个护士来到病房，对老人说："14床，你回你的病房吧，今天能拆绷带了！"老人看了看仍在沉睡的顺子，和疤脸男一起出去了，原来的护士检查了一下顺子的输液器械，也走了。



顺子听听没动静了，赶紧拔掉胳膊上的输液针头，把身上的病号服换下，穿上堆在床头柜上的自己的衣服，向门外走去。来到门边，他小心地向门外看看，见没人，疤脸男也没在门外，他高兴坏了，赶紧往医院外走。可是，他刚刚转过一个墙角，就被眼前的一幕惊呆了！

只见自己的媳妇翠香，正跪在一辆轮椅前痛哭，而在轮椅上坐着的，正是刚才到自己病房里来看他的那个老人，在轮椅后面站着的，却是那个凶巴巴的疤脸男！

这是怎么回事？顺子懵了，他几步跑到媳妇面前，也在那轮椅前跪了下来，喊道："有什么事冲我来，别伤害我媳妇！"

没想到媳妇翠香扑过来狠狠地拧了顺子一下，说："你瞎说什么呀？你也不看看，这是谁？这个就是前一阵子你骑摩托车撞倒的耿老师！"

原来，前几天，顺子去医院取体检报告，回来时骑着摩托撞倒了



一位姓耿的老师，他见眼前没人就跑了，幸亏路人相救，把耿老师送到了医院。顺子逃跑时，把一个纸袋遗落在现场，纸袋里有体检报告和照片等东西。耿老师的一个学生——也就是那个疤脸男，看到了顺子的照片。昨天，疤脸男无意中在路上遇见了顺子，一下认出顺子就是撞耿老师的那个肇事逃逸者，他就一路跟踪，他一是要让顺子给耿老师一个说法；二是要告诉顺子：你脑里长着一个瘤子，病情十分严重！没想到他在背后拍了一下顺子的肩膀，顺子突然受惊，在街上脑瘤突发性压迫神经，晕了过去，幸亏疤脸男跟在身后，马上打了120……



顺子的媳妇翠香在边上抹着眼泪说："没人管你就死定了，你还不好好谢谢人家？你这没良心的，人家不仅给你垫了医药费，还派人给家里送信。还有，你的毛病这么重，不在床上好好躺着，你不想活了？"

顺子听了这些，傻了，他嗫嚅着："我……我……"

"给你——"疤脸男把一包东西递给顺子，"这是你撞人那天，落在现场的体检表和照片，还有从你身上找到的身份证和钱包，都给你！你挺有警惕性的嘛，身上还揣了葛根粉，呵呵，侦探片没少看吧？可这葛根粉能有什么用？"

"我……"顺子说不下去了，看着耿老师慈祥、宽厚的笑容，顺子只有一边流泪，一边磕头了！可是，他的头还没磕下去就被护士给拉住了，护士严肃地说："你的脑袋里长着个瘤，病情很严重，不能做这样的动作！"

"不，就是现在死了，这个头我也得磕！"顺子的泪水已经模糊了眼睛……

（题图、插图：安玉民 梁 丽）



一次偶遇，一个谎言，一段情感，见证了那段岁月里军民鱼水般的情意……



指腹为婚

□梅 冰

一碗鸡蛋面

那一天，一连八路军来到了南岗子村，他们在村外驻扎下来后，大胡子连长命令道："现在大家进村帮老乡们干点活，注意，一定不要违反纪律！"

韩福根是个才二十出头的新兵，接到命令后立即兴冲冲地进了村，他瞅准一户人家，一边推开院门，一边热情地问道："家里有人吗？老乡，我是八路军战士，我帮您干活来了……"

话音未落，从屋内出来了一个好看的姑娘，一双眼睛好大好亮，一根乌油油的麻花辫一直拖到后腰，那姑娘含羞看了福根一眼，然后两人一起惊叫起来："是你——"

原来一年前，福根想参军，便一路寻找八路军，当路过这个村子的时候，正好看到有地痞在欺侮一个姑娘，福根哪能忍受得了这个，上前一拳就打倒了地痞，救了那姑娘，而眼前的姑娘正是一年前的那位。

姑娘的眼里全是话，福根的脸也有点发烫，他忙定定心神，说明了来意，可姑娘说家里没什么活可干的。

福根急了，不管三七二十一，跑进厨房一看，立即快活地大叫起来："哈，还说没活干，你家水缸内都没水了！"说着，他拿起扁担和水桶就往外走，他一连来回两三趟，打了满满一缸水，又抓过斧头劈起柴来，一口气也不知劈了多少柴。

在福根劈柴时，那姑娘远远地瞧着，问他叫什么，哪里的，多大了，福根一一答了，心里头也不知咋的，装了小鹿似的狂跳。

劈过柴又码好垛后，福根正要走，忽然闻得一阵香味直扑过来，然后便见那姑娘端着一大碗面来到面前，姑娘眼睛也不看他，低声说："同志，这面是我请你吃的，不算违反纪律，你不吃，甭想走！"

福根急得抓耳挠腮的，问道："这个——真的不违反纪律吗？"

姑娘咬着嘴唇说："当然不违反了，你们不是经常说军民一家人吗？既然是一家人，吃碗面不是太应该了吗？"

福根一听觉得有理，这才放了心，当即接过碗。姑娘忙端过一条凳子，福根坐下大口大口地吃了起来。啊，面内还放了香油、蒜叶、红辣油，那个香啊，忽然，福根停下了筷子，碗底竟卧着两个鸡蛋！

福根细细品完这世上最好吃的鸡蛋面后，低声说了句"谢谢了"，又说："还是不对，我是战士，得给钱。"可他翻了一阵口袋，手又停住了，一脸尴尬地说："哎哟，我忘了，我哪有钱啊！"

姑娘再也忍不住，"扑哧"一声笑了起来，在笑声里福根落荒而逃，差点被门槛绊了个大跟头。

福根回到营地后正是开饭时间，有战友喊他吃饭，福根呆呆地坐着，眼神有点迷离，心里有一种说不清的滋味，不敢多想，可又忍不住想，嘴上不知不觉地说："你们吃吧，我吃过了，满满一海碗面条哩，真香……"

不大工夫，有战友一溜烟地跑了过来，一脸紧张地说："福根，连长叫你，快去，这回不得了啦，你闯下大祸了！"

大水冲走龙王庙

福根像是从梦中惊醒，吓了一跳，忙来到连部，一进去就发现气氛不大对头，除了连长，里面还坐着一个姑娘，正是那个下面给他吃

的长辫子姑娘，两人脸全板着。

一见福根进来，姑娘伸手一指他，说："连长同志，刚才吃我家面条的就是他。"

福根一听简直不敢相信自个儿的耳朵，正要开口，大胡子连长虎着脸说："福根，你有没有吃人家的面条？"

福根忙点点头，说："吃了，可是……"

连长瞪着眼又问："甭可是，你给钱了没有？"

福根急得脸都白了，说："没给钱，可她说过不要的……"

姑娘掉过脸，像是哭了，说："我哪能不要呢？还有两个鸡蛋哩，多金贵，可你有枪，我敢要吗？"

福根一听恨不得把心扒出来，正想开口，"啪"的一声脆响，是连长重重地拍了桌子，他吹胡子瞪眼地吼道："福根，你好大胆，你忘了你是个革命战士了？你忘了纪律了？来人，把他给我关一个星期的禁闭。"连长说着，掏出钱递给姑娘，说："老乡，对不起，这钱请收下。"

谁知姑娘不接钱，说："你们革命战士不是经常说不拿群众一针一线吗？现在出了这么大的事，你们关他禁闭就行了？应该马上把他开除出革命队伍才对。"

福根一听肺都要气炸了，却见连长沉吟起来，说："这个……要知道他打仗可是个好手哩……这样好了，我们先商量一下，最后一定给你个满意的答复，好不好？"

在禁闭室里，福根气得没法说，可笑先前还做过一些关于她的美梦哩，啊呸，难怪说书先生说什么"最毒妇人心"，太对了！

正气着，有战士开了门，说："连长叫你。"

福根垂头丧气地走进连部，一看，除了连长、那个姑娘，还有一个老头，看模样像是姑娘的爹，老头正美滋滋地抽着纸烟，十有八九是连长给他的。

一见福根进来，那老头忙迎上来，仔细打量着福根，一脸的疑惑，说："刚才我一听到这事就领着闺女赶来了，我问你这孩子，你是不是叫福根？"

福根一脸茫然地点点头，那老头又问："你今年是不是二十一岁？是不是山那边桃花沟的？"

福根又点点头，老头又问："你爹妈还好吧？"

一句话问得福根满脸悲愤，说："全给鬼子杀了……"

老头听了十分痛惜，咂着嘴说："可惜了，太可惜我那好哥嫂了！"忽然间，他用力一拍大腿，转过脸又"哈哈"大笑起来："大水冲了龙王庙，一家人不认识一家人了，连长，错了，全错了，这孩子不是外人，是我家女婿！"

一言既出，大伙儿全愣住了，那姑娘愣了片刻后，一下子捂住脸，躲在她爹身后，小声说："爹，你说什么啊？你酒又喝多了！"

老头呵斥闺女道："瞎说，我啥时喝酒了？甭说你不认识他，就连我也没见过面，因为是指腹为婚的，要不是听你说起他的姓名、岁数、家住哪儿，连我都不认识。那时候啊，我跟他爹是好朋友，所以这门亲就是这么来的。"



福根惊讶了，说："大爷，这事我怎么从没听我爹娘说过？"

老头一听同样吃惊不小："这么大的事你爹没说过？噢，我想起来了，当时我们指腹为婚时你爹酒喝多了，酒醒后肯定也就忘了，所以一直没告诉你。你爹这人什么都好，就这个不好，酒一多就忘事，可是，他忘了我可没忘，婚姻大事能当儿戏吗？我们可是吐口唾沫都成钉的人。"

天底下最大的傻瓜

这时门外偷偷伸进好多脑袋，全是战友们，一个个挤眉弄眼地说："福根，还不叫老丈人？嗨，你媳妇长得真好看！"

福根好难为情啊，只恨地上没条缝，偷偷看一眼姑娘，谁知那姑娘也正看自个儿，慌得两人眼光一触即分。福根说："可是、可是……我真的不知道这事啊……"

老头打雷似的叫了起来："呵，你这孩子怎么说话呢？难道是我讹你不成？你瞧瞧，我这么个姑娘还嫁不出去吗？噢，是配不上你是不是？是啊，你现在是个神气的革命

战士了，瞧不上我们家姑娘了，是不是？连长同志，你是领导，这事你可得给我们做主，你们八路军战士不能欺侮人！”

大胡子连长在战场上一向足智多谋、无所畏惧，可此刻也有点糊涂了，他搓着手说：“当然当然，大爷，您放心，我们八路军可是有纪律的，哪能欺侮百姓呢？”

老头接过话头说：“那自家女婿吃一碗面，算不算违反纪律呢？”

连长这回斩钉截铁地说：“当然不算了。”

老头终于咧开嘴笑了起来，又一拍依旧云里雾里的福根，说：“女婿，听着，在部队好好干，给我们争光，等打败敌人后你可一定要回来，不然的话老子饶不了你。”

老头领着姑娘走了，路上，见没人了，姑娘忍不住责怪起来：“爹，指腹为婚的事，我怎么没听说过？”

她爹一瞪眼，说：“大人的事小孩子莫要插嘴。”

姑娘鼓鼓勇气，又说：“爹，今天你把事全弄反了，本来吧，我是故意做恶人的，我狠下心在连长面前告他状，是想让连长开除他，这样一来他就留下来了，他可是我的救命恩人，我……”

姑娘说不下去了，她爹背着手不屑地瞪她一眼，说：“你这小心思我还瞧不出？自打他救了你，一年多了，你就没少嘀咕他……”

姑娘尖叫起来：“那你还帮他解了绳套？”

她爹这回严肃了，板着脸说：“小孩子家懂什么？你要是这么留下他，他心里会憋屈一辈子的，知不知道？他是个男子汉，他还要打仗哩，你不让他去打仗，而是被部队开除了，他会恨你一辈子的……”

时光好快啊，一晃又过去了好几年，这天，姑娘家突然前所未有地热闹起来，福根退伍回来了。

震耳响的鞭炮炸起来了，喜洋洋的唢呐吹起来了，大红的喜字贴满了小小的院落。新婚之夜，福根搂着姑娘，做梦似的说：“以前全是在梦里，现在真的搂着人了，回想起来，真得感谢两个爹为我们指腹为婚哩。”

长辫子姑娘“扑哧”一声笑起来，说：“傻瓜，你是天底下最大的傻瓜，我也是事后才知道，我爹和你爹根本就没见过面，我爹这么说，完全是担心连长处罚你，怕误了你的前程，同时又遂了他闺女的心愿……”

（题图、插图：陆小弟）





一碗蘑菇汤

□韩　冬

丁扬波是城里的一名青年教师，这天，他开车和新婚不久的妻子胡茜茜去乡下玩，不料傍晚要开车返家时，车却出了故障。丁扬波摆弄了一会儿没修好，天又飘起了小雨，他无奈地和妻子商量了一下，打算在附近找个地方借住一宿，明天再修。

两人撑着伞走了半个小时，看见山脚下有个村庄，让人觉得诧异的是，整个村庄静悄悄的，一点动静也没有，也没有灯光。丁扬波领着妻子左转右转的，只见这里到处是断壁残垣，几乎家家的大门和窗户都被拆走了，只剩下黑咕隆咚的房架子还矗立着。

好不容易看见村东头有些亮光，走近一看，是一个低矮的小平房。丁扬波上前“笃笃笃”敲了敲门，很快出来一位五十多岁的妇女。丁扬波把因车坏了要借住一宿的请求讲了，那妇女忙说：“你俩不嫌弃的话尽管住，我姓庞，你们叫我庞大婶好了。”

说着话，庞大婶将两人引进了自己住的东屋，丁扬波和胡茜茜发

现，这屋子非常简陋、陈旧。庞大婶说，老伴儿早已去世了，儿子在外地打工，眼下就她一个人住。说这些话时，庞大婶神态黯然。

丁扬波询问为何村里尽是些空房架子，庞大婶说，这地方去年春天就接到了乡政府的搬迁通知，说是这儿容易发生泥石流，有危险，到今年春末时节村里人都已陆续搬离了，如今就剩她还未搬。说到这儿，庞大婶表情有些伤感，看来是故土难离。怕勾起庞大婶的伤心事，丁扬波赶紧岔开了话题。

过了一会儿，庞大婶说去西屋收拾一下，出去了。趁这工夫，胡茜茜小声说："我怎么感觉这庞大婶有点怪。"丁扬波说："是有点别扭！"两人一阵嘀咕，想离开，但见外面天愈来愈黑，雨越下越大，出去一时也找不到歇息的地方，只好将就住下来。丁扬波心里觉得纳闷儿，全村的人都搬走了，庞大婶怎就不搬？一定是位难缠的主儿！

丁扬波和胡茜茜被庞大婶安排在西屋，两人到屋里一瞧，这西屋和东屋比起来简直是一个天上一个地下，西屋布置得像个新房，沙发、床，还有大屏幕的液晶电视，无一不是崭新的。小两口不由面面相觑，丁扬波说："看来，这间房一定是庞大婶为她儿子准备的婚房！"呆了一会儿，胡茜茜一捂肚子说："我感觉有点饿呢，我去问问庞大婶有没有吃的。"说着她就去了东屋。

庞大婶听说胡茜茜还没吃饭，一脸歉意。胡茜茜问有没有现成的，庞大婶忽然一拍脑门说，灶里煨着两个红薯，可能熟了。说着，她就到了灶间，俯身掏出两个热乎乎的红薯递给了胡茜茜。接过红薯的时候，胡茜茜忍不住问道："庞大婶，我俩住的屋，肯定是您儿子和儿媳的新房吧？"哪知庞大婶一听，神色突变，竟然哭了，弄得胡茜茜赶紧说声"对不起"，溜回屋去。

半夜怪事

回屋后，胡茜茜把刚才的事跟丈夫讲了，丁扬波也觉得这事很蹊跷。两人吃罢红薯，可能换了环境，躺在床上谁也睡不着。过了好一阵子，胡茜茜听见外屋有动静，好像有刷锅的声音，不知这么晚了，庞大婶还要干什么。胡茜茜撩起门帘，透过门上的玻璃往外一瞅，见庞大婶洗了些蘑菇下到锅里煮。一会儿的工夫，一股沁人心脾的蘑菇香味儿飘散开来，胡茜茜忍不住深吸一口气，小声说："真香呀！"丁扬



波知道媳妇馋了，自告奋勇地说是出去讨一碗来。

丁扬波开门出去，片刻后又一脸沮丧地回来了，自言自语地嘀咕道："这老太太，真抠门儿，不舍得给直说得了，却愣说那蘑菇有毒，咱俩不能吃！哄三岁孩子呢，她吃得咱俩就吃不得了？"胡茜茜知道他是面上挂不住，就安慰了几句："算了，人家能让我们住一宿就不错了，别得寸进尺。"

话是这么说，可两人不争气的肚子"咕咕"直叫，特别是丁扬波，躺在床上翻来覆去地睡不着。半晌，他听外屋没动静了，就起来蹑手蹑脚地开门出去了，不一会儿，只见他喜滋滋地端了碗蘑菇汤回来了，说："算是运气，锅里还剩了些，茜茜，你喝吧。"胡茜茜刚才就馋得不行，两个红薯两人根本就吃不饱，眼下她也顾不得斯文了，端起碗来就喝。这蘑菇汤喝到嘴里甜津津的，有股清香味儿，她喝了几口，递给丁扬波，丁扬波却摇了摇头，说不爱喝。其实，他是心疼老婆，自己舍不得喝。

一碗蘑菇汤垫底儿，胡茜茜总算没有饥饿感了，很快，她就睡熟了。丁扬波却睡不着，他趴在被窝里，玩起了手机。也不知过了多久，他正玩着，就听身边的胡茜茜忽然"咯咯咯"地大笑起来，他吓了一跳，再一看，胡茜茜醒了，坐在床上，笑着瞅屋顶，用手指点着说："一个、两个、三个，哈哈哈，七个小矮人全来了！"看这情形，可能是做噩梦了，丁扬波赶紧轻轻扶住胡茜茜的双肩，安慰她，想让她继续睡，可胡茜茜却又突然缩起双臂，惊呼道："天啊，来了个戴红帽子的巨人，手里还拿根狼牙棒，他举



起来了，救命啊——”

丁扬波紧搂着胡茜茜，连声安慰。他知道妻子平日里爱看动画片，可还从没见她做噩梦，怕她吓坏，急忙摇晃着她，说：“醒醒，茜茜，你在做梦！”可胡茜茜却浑然不觉，又一头扎进丁扬波的怀里，打着哆嗦说：“蜂，马蜂，好多马蜂飞过来啦——”可片刻之后，她又嘻嘻哈哈地手舞足蹈起来。坏了！丁扬波猛然明白过来，妻子这不是做噩梦，是中了邪啦！这屋子难道不干净？这可咋办？他忽然想到东屋的庞大婶，赶忙奔过去敲门，连声呼叫，里面却一点动静也没有。

丁扬波也顾不得许多了，用力一推，闯了进去，却见屋里点着根粗大的蜡烛，朦胧中庞大婶穿戴整齐，蜷缩在炕头双目紧闭，竟在“嘿嘿”地边乐边叨咕，怎么叫也叫不醒。本来，丁扬波以为庞大婶年纪大有经验，自己来问一问她怎么办，可看到这一幕，他更害怕了，活这么大，他还是头一次遇到这么怪异的事情。容不得丁扬波再犹豫，他赶紧哆哆嗦嗦地掏出手机报了警。

[illegible]

在等待的过程中，丁扬波头一次觉得时间过得太慢了，你想啊，那个屋里妻子一惊一乍，这个屋里庞大婶喋喋不休，弄得丁扬波都要崩溃了。好不容易等到警车冒雨赶来了，一位警察进屋一看这情况，就说：“怎么像吸了毒的样子，她吃了什么东西没有？”丁扬波这才想起那蘑菇汤来，赶忙告诉了警察，警察一听，生气地说：“胡闹，这是蘑菇中毒了，赶紧送医院！”

这几位警察帮着丁扬波，把两位患者送到了最近的乡医院，挂了急诊。一位值班的大夫一看庞大婶，就失口说道：“这不是庞大婶吗？她已经两次吃毒蘑菇中毒入院了，后来那次她说过再不吃了，这怎么又吃了！”

等到患者用上了药，病情渐渐稳定下来，这位大夫才跟在场的丁扬波和几位警察讲了庞大婶的事。这个庞大婶命挺苦的，丈夫早亡，身边就一个独子在外地打工，不幸的是，前几年庞大婶的独子在外地出了交通事故，死了，就剩下庞大婶一个人孤苦伶仃地生活。庞大婶思子心切，天天以泪洗面。从前年夏天开始，她服用了当地的一种毒蘑菇，中毒后已经两次被同村人送到这里来治疗。当时大夫问她为什么吃毒蘑菇，她竟说是想念儿子和



老伴儿，吃了这种蘑菇后能见到他们。经医院化验，这是一种致幻蘑菇，可以使人产生幻觉，虽然要不了人命，但发作起来挺吓人的。后来经过大家的劝说，这庞大婶已经一年多没吃毒蘑菇了，这次可能是丁扬波和胡茜茜前来借宿，刺激了她，让她又想儿子了，才煮蘑菇汤喝，没想到还害了胡茜茜。

第二天早上，胡茜茜醒了过来，一睁眼就见丈夫面容憔悴地坐在自己面前，她有点懵懂，还不知自己怎么住到医院了，听了丁扬波的解释，她才知道昨晚发生的事，就问："庞大婶没事吧？"

一听问庞大婶，丁扬波就有些怨气，说："她还在重症监护室里，她也真是的，要不是她弄那毒蘑菇做汤，你也不会住到医院里！""这怨不得别人，"胡茜茜说，"人家庞大婶又没想让咱俩喝，都是我嘴馋，唉，这庞大婶真可怜，快去看看她怎样啦！"丁扬波知道妻子是个心地善良的女人，看电视剧都要陪着流泪的，赶紧答应着去了。

一会儿，丁扬波兴冲冲地回来了，他告诉胡茜茜，庞大婶也醒了，知道了自己获救的经过，还连声道谢呢。丁扬波打算去趟庞大婶的家，昨晚走得匆忙，有些随身带的物品落在庞大婶家的西屋了；再说，抛锚的车还在道上扔着呢！他安顿好了胡茜茜，给昨晚救了他们的警察打了个电话，道了谢后，说自己想去一趟庞大婶家，拿遗落的东西，不知行不行。哪知电话那头警察说："拿不回来了，你们三人真命大呀，今天凌晨四点多，山上下来了泥石流，整个村子都消失了！"

丁扬波听了，站在那儿愣住了，半晌才对病床上的胡茜茜说："其实，是庞大婶救了咱俩呀，幸亏你喝了那碗蘑菇汤哩……"

（题图、插图：潘胜奎）



请你离开他

□陈　坚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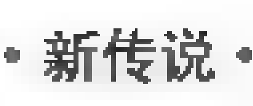
蓝秋月大学毕业，无所事事，结识了一个男朋友，叫张浩。张浩是个成功男人，他有家庭，蓝秋月就成了个小三。

这年头，当小三也不容易，蓝秋月最近就感到一种莫名的恐慌，她想抓紧时间，逼着张浩快点离婚，但是最近张浩的电话特别难打，要么占线，要么不在服务区。

这天，蓝秋月去楼下的小超市买东西，就在结账的时候，售货员却不紧不慢地接起了电话："我的傻妹妹，听姐一句吧，他有老婆，你和他在一起不会有结果的，等过了新鲜劲儿，你就被甩了，到时候你损失可就大了。"

售货员的每一个字都像是说给她蓝秋月听的，蓝秋月气鼓鼓地质问道："你什么服务态度，我站着好几分钟了，视我为空气吗？"售货员连忙挂了电话道歉说："对不起，我妹妹脑子糊涂给人做了小三，我这不劝她吗？要么待会儿给你打个折，别生气哦！"

蓝秋月突然激动起来，说："或许人家是真爱呢？你也得问问清楚呀！"售货员"哈哈"大笑道："那万一不是真爱呢？你能保证啊？你

们这些年轻的女孩啊，不懂的。这女人啊，一定要多为自己考虑啊，不然吃亏的准是自己。好了，总共164块，你就给150块吧。”

蓝秋月拎着东西走出小超市，越想越不是滋味，连忙给张浩打电话，这次总算打通了，她抱怨道：“张浩，我给你打了这么多电话，总是联系不到你，怎么回事？”

那边的张浩纳闷地说：“没有啊，这不才接到你电话吗？我还疑惑你怎么不联系我了？你是不是有其他男朋友啦？”

“胡说什么！我是那样的人吗？”蓝秋月气鼓鼓地说，“倒是你张浩，吃着碗里看着锅里，我问你，你打算什么时候娶我？”那边沉默了好久，终于出声了：“秋月，你以前可不是这样的，最近怎么了？离婚不是件简单的事啊！”

“你知道我天天一个人，无所事事，真的好空虚，所以就会胡思乱想，你要是再敷衍我，我就去你公司，把我们的关系公布于众。”说着，蓝秋月失声痛哭起来，张浩也急了，说：“蓝秋月，你现在怎么变得这般无理取闹？好好好，再给我点时间吧。我给你点钱，要么你先出去散散心。”说完，张浩就挂断了电话。

蓝秋月握着电话，心里五味杂陈：售货员说得对，张浩万一不是真心的呢？我还是要多为自己考虑。她边想着边准备走进电梯，就在这一瞬间，一则贴在一边的招聘广告引起了蓝秋月的注意：《丽人街区》杂志招聘编辑，服装、美术、设计等专业本科、硕士，30岁以下女性，对时尚有强烈的洞察力，年薪8万元。

虽然没听说过这本时尚杂志，但是年薪8万，还是有极大的吸引力。蓝秋月连忙回家做好简历，给那家杂志投了过去。



幸运女神还是很眷顾蓝秋月的，第二天她就收到了面试函，蓝秋月得意地想：或许张浩觉得我是个不劳而获的女人，只想着他的钱，所以不敢轻易给我承诺。哼，张浩，我要向你证明，我很优秀，绝对胜过你现在的老婆。

面试很成功，蓝秋月如愿进入《丽人街区》杂志社。这是本新杂志，除了一个主编，下面就蓝秋月和另外一个女孩。

蓝秋月得意地拨通了张浩的电话，占线；又拨，占线；再拨，不在服务区！好你个张浩，开始躲着我？蓝秋月不死心，第四遍打了过去，这次终于通了：“张浩，你是不是故意不接我电话？我给你打了四遍！”

那边传来张浩诧异的声音：“你说什么啊？我就接到你这一次电话，蓝秋月，你是不是有点过分了？”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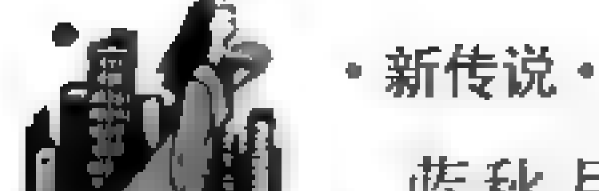
蓝秋月听了倒是不生气，笑着说：“张浩，你可以不接我电话，但是我一定会向你证明——我，蓝秋月，不是你想的那种女人。从今天开始，将有一个全新的蓝秋月出现在你面前。”

蓝秋月挂上电话，心里想：张浩，我那么爱你，怎么可能让你为难？我将以一个职业女性的身份出现在你老婆面前，公平地和她竞争，准叫她自惭形秽，主动让位。

蓝秋月有这个本事，专业对口，工作也异常积极，她到杂志社的第一本杂志样本很快就做了出来，主编看了非常满意，直夸蓝秋月是个超级能干的员工，同时还额外地奖励了她5000块钱。蓝秋月兴奋地问：“主编，那这本杂志什么时候出版发行呢？”主编笑着说：“我们正在联系广告商，一旦谈妥就发行，你的设计和文章很快就会和广大读者见面了。”

蓝秋月手里拿着5000块奖金，又听到主编如此一说，工作的积极性更高了，没日没夜地扑在信息搜集和图片文字的处理上，每天的工作都安排得满满的，甚至忽略了张浩的存在，对于张浩的留言也是漫不经心了。

杂志社有时还会给蓝秋月安排前往国外采访的任务。那一天，在米兰时装发布会的会场外，各路记者人山人海，蓝秋月一不留神，被挤倒在地上，正当蓝秋月忙着捡相机的时候，一双有力的大手稳稳地把她扶了起来。那个男的叫凯文，很年轻，一表人才，一问，他竟和



蓝秋月在同一个城市，而且还是同行。蓝秋月很快就和凯文打成一片，回国后，两人联系得更加密切了。

几个月后，蓝秋月正沉浸在事业成功的喜悦中，突然接到主编的电话："蓝秋月，一个坏消息，我想你必须要换份新工作了，广告商不认可你的样本，当然，这个月的工资我们照常发放。"

蓝秋月惊讶地问道："什么？我被开除了？那我之前做好的样本，都不能发行了？"

"是的，抱歉。"主编冷冷地留下四个字，便挂了电话。

蓝秋月想到了凯文，他可是几家时尚杂志的顾问。蓝秋月立刻拨通了凯文的电话，想要问问他到底什么样的杂志才会吸引广告商，结果电话那边传来的声音更让蓝秋月惊讶不已——"对不起，您拨打的电话是空号。"

怎么会这样？蓝秋月连忙按照凯文名片上的地址找了过去，不料竟然是"查无此人"，天哪，这到底是怎么回事？蓝秋月无法接受这突如其来的打击，无奈之下，蓝秋月打通了那个最熟悉的号码，电话那边传来张浩的声音："喂，哪位？"

"是我啊，蓝秋月啊，你居然忘了我？"蓝秋月再也抑制不住，泪水奔涌而出。

"是我忘了你，还是你忘了我啊？"张浩质问道，"你说，这几个月你到哪里去了？我几乎就没联系上你，给你留言也很少回复，到底怎么回事？"

蓝秋月连忙解释，说自己工作忙，张浩冷笑了一声，说："忙？我看你是忙着和其他男人鬼混吧？"说完，张浩给蓝秋月的手机上发来了几张照片、资料。蓝秋月定睛一看，原来是她和凯文并肩漫步在米兰街头的情景，甚至还有她和凯文回国后大量的通话记录。



看到这些，蓝秋月好像明白了什么，阴谋，一定是阴谋！蓝秋月立刻赶到那个一直想去，但不敢去的地方——张浩的家。

张浩不在家，开门的是他老婆。蓝秋月先是一怔，然后立刻冷静下来，自我介绍道："想必你就是张太太，我是……"

没等蓝秋月说完，张太太倒是平和地说："蓝秋月，对吗？别问我怎么知道你的，你一定想知道你现在的处境是怎么一回事吧？"

蓝秋月惊讶地张大了嘴巴："莫非是你捣的鬼？"

张太太摇摇头说："注意你的用词，我作为张浩的合法妻子，捍卫我的婚姻，怎么说是捣鬼？给你介绍一下，这是周老师，你遭遇的一切，都是周老师给你安排的。"

随着张太太手指的方向，一个三十多岁的女人站了起来，她平静地说："蓝小姐，我受张太太的委托，采用了一些技术和手段，使张浩彻底地厌烦你、远离你，还请你原谅。作为一个新兴的职业——'小三劝退师'的从业人员，我只是做了该做的。"

"小三劝退师？"蓝秋月还是第一次听说这个名称，"这么说，是你让凯文故意来接近我的？"

周老师笑着说："不光是凯文，为了劝退你，我和我的团队还组建了《丽人街区》杂志社，你这几个月的薪水也都是张太太出的。"

蓝秋月这才恍然大悟："难怪主编一再推辞发行我的作品，因为压根就是个空壳杂志社，你骗得我好苦！"

"不光如此，我们还有群众演员，售货员的那番话是不是说到了你的心里？"周老师喝了口水接着说，"除了这些硬件，我们还有软件，张浩不是不接你电话，而是他根本接不到，我偷偷在张浩的手机里装了拦截软件，想让他接就能接，不想让他接，你永远也找不到他。"

蓝秋月听完，一下瘫倒在沙发上："你们、你们好卑鄙啊！"

"卑鄙的应该是你吧，蓝小姐。"张太太缓缓走到蓝秋月面前，"因为有了我和张浩共同的努力奋斗，才有今天张浩的成功。我对他的爱，远远地超过了你，所以，请你离开他，还我平静的生活。"

蓝秋月想着自己和张浩的地下恋情，泪水只能在眼眶里打转。她站起身，跌跌撞撞地向门外走去……

（题图、插图：张恩卫）



倾国之宝

□任　达



从前，有一个贫穷落后的国家，从国王到各级官员，全都是玩忽职守、贪污腐败、欺上瞒下、不求上进，国家每生存一天，随时都有被邻国消灭的危险。全体国民唯一的希望，是他们还幸存有一座宝库，宝库里面藏着一件他们祖先留下的、谁也没有见过的无价之宝。举国上下，无不为这件无价之宝而自豪，他们常常洋洋得意地夸耀说："别看我们现在贫穷落后，可国库里有我们祖先留下的无价之宝呢！"

由于这件宝贝属全民所有，每年，全国的百姓都要聚集在广场上进行宣誓，发誓用鲜血和生命保护这件珍宝。宝库的四周，日日夜夜都有守卫的护兵，这里戒备森严，连一只鸟儿也不能飞过。

这个国家的国王很贪婪，有一天，他突然冒出了一个邪恶的念头：我是一国之王，竟连"一国之宝"是个什么样子也没见过，岂不遭人耻笑？今天，我一定要亲眼看看这件宝物！于是，他运用自己至高无上的权力，以检查宝物为名进入了宝库。

国王穿过一间又一间的房子，终于来到了珍藏宝物的第四十间房子，里面放着四十只盒子，一只套着一只。国王一一打开，当他打开第四十只盒子的时候，只见里面放着一颗自己从没见过的宝石，光芒四射，璀璨夺目，仿佛是一个小太阳。国王先是惊呆了，继而忘神地欣赏了一番，随后心中便滋生了贪婪的念头：多美的宝石，世界上独有，我身为国王，一定要把它据为己有。我是国王，拿走了这颗宝石，国民又有谁知道呢？于是，国王把宝石悄悄地装进了口袋。

突然，国王心想：要是有人发现宝物丢失，然后在全国追查，那该咋办呢？他左思右想，终于想出一个办法，他决定把自己随身携带的一件镶有红绿宝石的白金饰品放进盒子里。因为他知道，除了他，谁也没有见过祖先留下的这件“无价国宝”，如此调换一下，谁都不会知道。

就这样，国王把珍宝装进了自己的腰包，但他做贼心虚，为了掩盖自己的盗窃行径，他下了一道命令，把每年在广场举行的全民宣誓，由原来的一次改为两次，以显示自己对国宝的重视和爱护。

国王的这一决定，使宰相心存疑虑，因为他是最了解国王的。他暗中打听，知道国王独自一人去过宝库，猜想宝库的宝物一定已被国王盗窃。于是，宰相也以检查的名义进入了宝库，他来到了第四十间房间，打开了第四十只盒子，当他看见那件镶着红绿宝石的白金饰品时，一下惊呆了！

这件白金饰品，当时是在民间发现的，国王见后爱不释手，宰相虽然对它垂涎三尺，但也十分无奈地把它献给了国王，想不到国王竟然用这件白金饰品换下了祖先传下的无价之宝，真是胆大包天、昏庸至极！

宰相心想：君不正，臣不服，你国王都贪得无厌，我身为宰相就不能贪吗？我虽然没有得到稀世国宝，但这件价值连城的宝贝，我一定要得到！于是，宰相拿走了这件白金饰品，并把随身携带的一件黄金饰品放进了盒子，反正谁也没有见过祖先留下的珍宝，国王换得，我换不得吗？宰相随即又向国王建议，把每年在广场举行的保卫珍宝的全民宣誓，由国王钦定的一年两次，改为春、夏、秋、冬各举行一次。国王心怀鬼胎，只好同意了。

宰相这么一改变，引起了宫廷

里一位掌握最高军权的司令官的警觉，他想：为了这件“无价之宝”，国王、宰相竟连连下令，这里面一定有不可告人的猫腻，不如自己亲自进入宝库，一探究竟，方可真相大白。他是这个国家唯一一个享有特权，可以自由出入宝库的人，因为谁都明白，没有他的军队，就没有国家的一切。

这天，这位司令官别有用心地走进宝库，直接打开了第四十只宝盒，他看到了那件光芒四射的黄金饰品，不觉心花怒放：这件黄金饰品，只有我——一个国家的最高军队司令官，才配拥有它。于是，他不管三七二十一，用口袋里的一块银币，悄悄地换走了那件黄金饰品。为了表示他的忠诚，他向国王和宰相提出建议，把每年四次的全民宣誓，改为每月一次。国王和宰相做贼心虚，也只好点头恩准了。

不久，这件事引起了保卫宝库的卫队长的怀疑。这位卫队长，他也有自由出入宝库的机会，因为只有他天天来检查宝物的安全。这次，他进入了宝库，看到了那枚银币，可他拿不出什么东西可以调换，看到墙角有一个锈铁罐，便把这锈铁罐放进了盒子。事后他建议：把全民宣誓改为每周一次。国王、宰相、司令官各怀鬼胎，都点头表示同意。

时间一天天过去了，有一天，平静的宝库终于不平静了，卫队里的一群士兵突然向卫队长说：“我们誓死保卫的国宝，到现在我们还不知道是什么样子，祖先留下的宝贝，我们也有权利看它一眼！”

这是一群热血沸腾的年轻士兵，他们满腔热情，用自己的年轻生命来报效国家，但是万万没有想





到，士兵们的提议，立刻引起了国王、宰相他们的惊慌，他们气急败坏地指责士兵们“心存不善”、“蛊惑人心”，最后由国王传旨，把那群士兵处以极刑。

这群年轻的士兵虽然被处死了，但他们的要求很快在全国传开，国民们更加渴望亲眼看看这件国宝的样子。

一天，有一个能飞檐走壁、发财心切的强盗，冒着生命的危险，进入了宝库，拿出了宝物。这强盗还没有来得及看看这件宝物的模样，就被追来的卫兵擒拿了。

卫兵们一看，这个强盗冒死盗取的国宝，原来是个锈迹斑斑的铁罐。国王、宰相、司令官都瞪大了眼睛，他们个个百思不得其解：盒子里怎么放着个锈铁罐呢？于是，他们异口同声地说：“这肯定不是我们祖先留下的宝物！”这个强盗反问道：“那我们祖先留下的宝物是什么样子呢？”

强盗这么一问，问得国王、宰相他们一个个张口结舌，一句话也说不出来。

拥有权力的统治者，把这个强盗草草地处了极刑，然后又把那只锈迹斑斑的铁罐原封不动地放进了宝库。他们又制定了新的条例，要求全体国民必须在每天三餐前宣誓：保护这件祖先留下的宝物。

可是，国民们都知道了祖先留下的宝物，原来是只锈迹斑斑的铁罐，举国上下，死气沉沉，全体国民就像一只只泄了气的皮球，没有一点斗志。

这件事像长了翅膀一样很快传到了邻国，邻国分析后得出结论：那件珍贵的国宝，肯定被贪婪的国王据为己有了，看来这个国家从上到下已经腐败得不可收拾了，我们攻打它的机会终于来了。于是，邻国以迅雷不及掩耳之势，很轻松地占领了这个国家的国土。

国王成了俘虏，邻国对国王进行了严厉的审讯，贪婪的国王终于供认了盗取国宝的事实，顺藤摸瓜，宰相、司令官、卫队长等人的行迹一一暴露。后来，邻国政府在治理国家时，就把这个锈铁罐作为反面教材，警戒世人……

（题图、插图：黄全昌）

红版编辑部各编辑邮箱

姚自豪：yaobianji1950@126.com；
吕　佳：lujia411@126.com；
丁娴瑶：dingxianyao@126.com；
陶云韫：taoyunyun1101@163.com；
曹晴雯：caoqingwen0228@126.com。

亨利·斯莱萨（1927—2002），美国小说家，一生创作过数百则短篇小说，作品多以辛辣的讽刺和转折的结局而为世人称道，《电视指南》杂志称赞他是“全美国拥有最多观众的作家”。

防不胜防



□ 姚人杰 编译

[illegible]

哈里森是布利斯广告公司的业务经理，以前因为手上握着霍氏保险箱公司这个大客户，一直都是公司里的红人，然而最近一切都变了：前阵子哈里森为霍氏公司策划的宣传活动效果平平，于是霍氏公司的经理温德福要求解约，打算换一家广告公司。这一下，哈里森在公司里的地位就一落千丈了。

为了改变处境，哈里森决定和老板布利斯谈谈，老板答应了。

哈里森一进老板布利斯办公室的门，就滔滔不绝地说起来：“霍氏公司马上要推出一款新型保险箱，而我想出了一个宣传产品的好点子。”

布利斯冷淡地答道：“我洗耳恭听。”

哈里森从口袋里掏出一页剪

报，放到老板的办公桌上："我的主意来自这儿。"

布利斯低头读完了剪报，这是一篇数年前的新闻，报道一位名叫萨米·莫里西的保险箱大盗，在数年间偷走了好多富商名人保险箱内的财物，却因为情妇的告密而被警方逮捕，锒铛入狱。

哈里森眉飞色舞地说："我打算举办一场保险箱PK保险箱大盗的比拼活动，请这位萨米·莫里西来挑战霍氏公司的最新款801型保险箱，让这个保险箱大盗来证明它是世上第一款真正防盗的保险箱！到时请来各路记者和各界人士，这个首创的活动一定会获得巨大的成效！"

"万一这个萨米仍然在坐牢呢？"

"我已经打听到他的下落，他一年前假释出狱，就住在本市。老总，你说怎么样？"

布利斯当场拍板，并马上和霍氏公司的经理温德福联系，双方一致决定举办这场比拼活动。

哈里森几经周折，终于找到了萨米的住宅，等他见到萨米时，哈里森发现萨米外貌普普通通的，一点也不像危险人物。等哈里森自我介绍并说明来意后，萨米礼貌地回绝："哈里森先生，我明白你的意思，但我如今已经不是保险箱大盗，改做其他营生了。"

哈里森再三解释这件事没有一丁点违法的地方，警方不会因此来找麻烦的，但萨米还是一口拒绝。最后，哈里森使出了杀手锏："如果你可以从中获得两千美元酬劳呢？不仅如此，霍氏公司对于801型保险箱上的定时锁设计很有信心，他们届时会在保险箱内放上一只信封，信封里有五百张百元美钞。不管你用什么技巧，如果你能在三小时内打开保险箱，就能拿走信封里的五万美元。"

萨米眨了眨眼："哈里森先生，你在开玩笑吧？"

"你没听错，萨米，如果你能在规定时间内打开保险箱，你一共能拿到五万两千美元，现在这笔交易听起来有诱惑力了吗？"

"肯定有诱惑力，"萨米说，"只是——"

"我懂，"哈里森接着说，"你如今干着别的营生，但是这次的回报很诱人，不是吗？这件事对双方都有好处，你能拿到一笔钱，我们呢，等活动过后，保险箱销量肯定会不错，你说呢？"

萨米摸了摸光秃秃的脑袋，点点头："行，哈里森先生，我答应了。"

艰难的比拼

比拼活动在霍氏公司一间空旷的厂房里进行，出席人数远远超过哈里森的预计，将近二十家报社和杂志社都派出了记者与摄影师，本地的警长也带着几名手下出现在现场。除了邀请来的各界人士，还有不请自来的群众。广告公司老板布利斯和霍氏公司经理温德福也在现场，两人面露喜色，与宾客们逐一握手。萨米坐在房间一角，静静等待着最终比拼的时刻。

晚上九点钟一到，充当主持人的哈里森拿起话筒，开始讲话："女士们，先生们，首先感谢各位的出席。这儿放着的，是霍氏公司最新推出的801型保险箱，它是世界上最能防盗的保险箱。而那边站着的，是全美国数一数二的保险箱大盗萨米·莫里西！萨米撬开过无数个保险箱，但霍氏公司相信，801型保险箱会让他的绝技没有用武之地。他们各自都有着无比的信心，于是发起了这次挑战。"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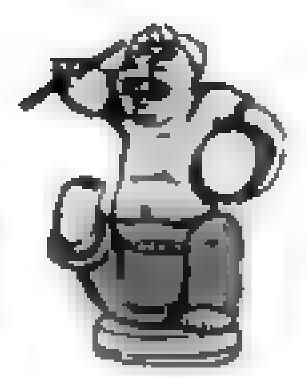
哈里森从衣服口袋里掏出一只厚厚的信封，继续说道："这只信封里装着五百张百元美钞，总共五万美元。警长先生，你可否打开保险箱的门，把这只信封放进去呢？"

警长笑了笑，走上前，从哈里森手中取过信封，放进保险箱，再关上门。

哈里森接着说道："801型保险箱上有着独特的定时锁装置，只要设定好时间，就算知道密码，不到指定时间也是万万打不开的。这台保险箱早已经设置好时间和密码，现在挑战正式开始，只要萨米能在午夜十二点之前打开保险箱，里面的五万美元就归他所有。萨米，你可以开始了。"

萨米首先绕着保险箱走了几圈，仔细查看保险箱的每个细节，然后走向一旁的工具台，台上摆放着五花八门的各种工具。他挑选了电钻，将钻头抵住保险箱门的左上角，揿下开关，钻头高速转动起来，可不一会儿就响起"喀嚓"一声，钻头折断了，保险箱门上只留下一个浅坑。

萨米苦恼地再次打量起801型保险箱，双手放在箱子两侧，想要推倒它，但沉重的保险箱纹丝不动。他走过去对哈里森耳语了几句后，哈里森请几名魁梧的警察上去



帮忙。萨米和警察使出吃奶的力气，终于把保险箱侧面朝下放倒在地上。

萨米往电钻上装了根新钻头，钻起保险箱的底板，结果钻头再次折断。他绝望地看着折断的钻头，做了个无奈的手势，示意几名警察把保险箱重新扶起来。

时间已经过去了三分之一，可保险箱仍然毫发未伤。萨米拿来了乙炔喷枪，想要用火焰来对付保险箱的厚钢门，然而这招也不管用。接下来的时间里，萨米又轮番使用了好几种办法，甚至连炸药都用上了，但仍然毫无作用。

现场观众看得不耐烦了，差不多有三分之二的人离开现场，到外面的休息室享用霍氏公司提供的点心和美酒。

这时，萨米开始用钢针拨弄门锁，并用听诊器听锁簧落下的声音。以往凭这一招，萨米打开过无数保险箱，但这会儿却遇到了难关，他眼神呆滞，呼吸急促，汗水不断从额头流淌下来，连双手都微微颤抖起来。

离午夜还差一刻钟的时候，观众们都回到了现场，观看萨米最后一轮的努力。一会儿，哈里森拿起话筒，大声宣布："还有三分钟！"

萨米站起身，像醉鬼一样趔趔趄趄地走向工作台，他提起了长柄大锤，走向保险箱，用尽全部力气，抡起大锤，砸向保险箱门。随着"砰"的一声，萨米虎口一震，不由得松手，大锤掉落到地上。萨米低下头，气喘吁吁，露出投降的神色。

哈里森喊道："时间到！"801型保险箱在这场对决中获胜了，闪光灯亮起，摄影师们开始抓拍照片。温德福露出胜利的微笑，向各路记者分发宣传资料。

哈里森走向萨米，与他握手，并给他颁发了说好的两千美元酬劳。"谢谢你，"萨米接过钱后说道，"我想这个保险箱真的很厉害。"

在场观众纷纷鼓掌，按照预先的计划，温德福上台介绍了保险箱的特性，有些观众甚至当场就下单购买。现场氛围如火如荼，谁也没有留意到，萨米已经不动声色地悄悄离开了。

第二天，哈里森心情愉悦地来到公司，却发现女秘书神情严肃地等着他，说："温德福急着要找你，希望你立即打电话给他。"

哈里森来到了办公室，很快打通了电话，电话线另一头的温德福

怒吼道："今天早上，我们打开保险箱，里面只有一只装满了五百张白纸片的信封，钞票不见了！"

哈里森一听顿时傻了："钞票不见了？"

"五万美元的钞票变成了纸片，哈里森，这笔账要算到你头上！"

"但那是不可能的，我一直把信封放在自己身上，又看着警长把信封放进了保险箱，萨米整晚也没打开保险箱啊！"哈里森忽然灵机一动，"难道说在信封放进保险箱之前，就被人调了包……"

哈里森放下电话，才注意到办公桌上放着一张贺卡，他展开卡片，读了起来：

谢谢你们的馈赠！既然有更容易的方法拿走钱，何必费劲撬开保险箱呢？不过我想这是我应得的，毕竟昨晚我给你们带来了如此精彩的表演。顺便提一句，我如今的新营生是做扒手，技术不错吧！

萨米·莫里西

读完卡片，哈里森面色铁青地跌坐到椅子中，他喃喃自语道："真是应了那句老话——最高明的窃贼能让人防不胜防！"

（题图、插图：佐　夫）



您手中有没有得意之作？本刊辟有二十多个原创性栏目，如新传说、我的故事和中篇故事等；您读到或听到什么有趣事可以和大家一起分享吗？3分钟典藏故事、外国文学故事鉴赏和谈段子等都是本刊推荐性栏目。热忱欢迎来稿，可从邮局寄发，也可从网上传递。邮寄地址：上海市绍兴路74号《故事会》杂志社，邮编：200020；如为电子邮件，本期责任编辑信箱：lujia411@126.com。



老话说，受人之托，忠人其事。哪怕是一封薄薄的书信，也千万懈怠不得。你马虎了，不当回事，看似小事，也会酿成泼天大祸……

三封书信



□刘学柱

民国初年，军阀混战，社会动荡不安。有个叫王庆生的，带着妻子，飘泊流浪到偏僻的山乡小镇周家集，在街口盘了个门面，做起了茶水生意，就是让四乡八里来来往往的人，口渴困乏了，有个歇歇脚、唠唠嗑的地方。你还别说，这生意一开张，真有不少客人，小店里整天忙得不亦乐乎。

这一日，忽然来了个骑马的人，穿着绿色制服，马背上是一个绿色的大包裹，包裹鼓鼓囊囊的。集镇上的人见来了这么一个奇怪的人，都十分好奇地看着他，那人便说："我是邮差，就是送书信的，你们周家集可有个叫王应富的，这儿有他一封书信！"

问了几遍，大家都摇摇头。这时，邮差看见了王庆生的小茶馆，便下了马，走到王庆生面前，一抱拳，说道："掌柜的，我还要到别处投递书信，你这儿人来人往，我把这信交给你，你帮我问问这人，把信带给他，可好？"

王庆生接过书信，爽快地应道："好嘞！"



邮差听了，高兴地谢道："有劳掌柜的了！"

王庆生答得干脆，但邮差一走，他把那封书信随手一放，就忙活自己的事儿去了。起初他还打算打听打听，那个叫"王应富"的到底住在哪里，可几个来回一忙，他就把那封书信的事儿给忘了。

转眼又是一个月，那一天，王庆生正八面玲珑地招呼着客人，忽然集镇上又奔来一匹马，马背上骑着一个穿绿色制服的人，身后是个绿色包裹。大家见了这人，认得是上次的那个邮差。邮差这次熟络多了，他径直到了王庆生的茶馆前，下了马，向王庆生一抱拳，说："掌柜的，上次托你递交一封书信，你可及时给人家了？"

这一问，问得王庆生张口结舌，说不出话来，他猛地想起把人家托付的这茬事儿给忘了，那封信早不知扔到什么地方了，但茶馆里这么多客人，当着他们的面，他不好说把这事儿忘了、把信丢了，他愣了一下，就一脸轻松地回道："哦，那封书信呀，我送给人家啦！"

邮差一听这话就满意地笑了，然后从邮包里又取出一封信，递给王庆生："这次还要拜托你！"

王庆生接过书信，一看名字是王应富，依稀记得上次也是这个人；再一看，信封上还插着根鸡毛，便问这是啥意思，邮差笑着说："这是封鸡毛信，就是有急事的意思，你要快点儿交给人家啊！"

王庆生连忙答应一声："好嘞，你放心吧！"

邮差翻身上马，放心地走了。

这次，王庆生将书信放在显眼位置，准备打听一下那个叫王应富的人，把信给人家送去。

几天后，茶馆里来了个客人，带着个小孩，忽然间小孩拉屎，弄得满屋子都是臭味，那些茶客无不掩鼻皱眉。王庆生连忙帮着铲去小孩的粪便，王庆生的妻子便想找张纸给小孩擦屁股，找了一圈没找到，一眼看见那封插着鸡毛的书信，女人哪知轻重，"哗啦"一下将书信撕开，搓揉着给小孩擦屁股。等王庆生发现妻子撕了鸡毛信，已经晚了，正要发火，心想：这一发火，客人都知道是怎么回事了，影响不好；再说，自己在周家集都好几年了，也没听说过王应富这个人。周家集基本上都是周姓，外姓很少，说不定是邮差送错了哩！王庆生这么一想，心里稍稍安定了些，开头几天，总有些心神不安，日子一长，就没当回事了。

转眼又是几个月，这一天，邮差又来了，他来到王庆生的茶馆前，下马给王庆生递上一封信，这一次更不得了，上面插了三根鸡毛。邮差说话的口气很严峻：“这可是一封很重要的书信，你知道这王应富住在什么地方吗？给我指下路，我上门送给他！”

王庆生一听，傻眼了，他到现在也不知道王应富是何许人，这不要露馅了吗？王庆生脑袋转得快，眼睛一眨，就有了主意：“哎呀，真不巧，王应富不在家啊！还是我替你交给他吧，我都替你交过两封信了，你还信不过我？”

邮差愣了一下，随即连忙说道：“信得过，信得过，那就有劳掌柜的了！”

王庆生亮着嗓子，长长地应了一声：“好嘞！”

接下来，王庆生就认真地打听这个叫王应富的人，可打听来打听去，竟然没有谁知道这个王应富的下落。王庆生不死心，又跑周边打听了一番，还是没有人知道他。

王庆生心中暗道：八成是邮差弄错了，咱们周家集压根就没有王应富这个人，这可如何是好？我已对邮差撒过谎了，此时再跟他说周家集没这个人，那么别人就要说我人品有问题，今后还怎么在周家集做生意？

王庆生感觉手里的鸡毛信十分烫手，想来想去，把心一横，悄悄把信撕个粉碎，随手扔了。

很快又是几个月过去了，这一天，忽然来了八九个当兵的，骑着马，握枪的握枪，持刀的持刀，其中一个拿盒子炮的，一副火烧火

燎的样子，带着众人，“哗啦啦”地冲进周家集，一溜烟地从王庆生的茶馆前经过，奔后山去了。周家集的人个个心惊胆战，待这伙当兵的背影消失后，才长长地舒了一口气。

茶馆里的茶客顿时议论开了，纷纷猜测：周家集从来没有来过当兵的，这回咋来了？眼下天下大乱，外边到处都在打仗，莫不是仗要打到这儿了吗？就在这时，一个老者忽然开口说道：“我看那个拿盒子炮的，咋有点儿像后山王瞎子的小子小愣子呢？”

老者的话，让王庆生产生了好奇心，他问：“后山王瞎子是谁？”

老者抿了口茶，舔了舔嘴唇，打开了话匣子：“这王瞎子啊，原来常来周家集的，周家集不少上了岁数的人都认识他。他老婆早死了，一个人拉扯个小子，那小子人挺愣的，都唤他小愣子。王瞎子好不容易把小愣子拉扯大了，父子俩却因为一件琐事闹僵了，小愣子便跑了，一去就是七八年。王瞎子怎么也找不到儿子，以为儿子死了，又伤心又懊恼，眼泪哭干了，眼睛都瞎了，从此之后也不来周家集了，周家集的人也渐渐把他忘了。难道小愣子当了兵？他是回来看爹的？”

老者这么一说，茶客们便七嘴八舌地议论开了，茶馆里一下子热闹起来。

约莫两个时辰后，忽然，远方人喊马嘶，尘土飞扬，不多会儿，漫山遍野全是当兵的，像洪水般漫过来，扑向周家集。这些当兵的，个个衣冠不整，疲惫不堪，还有许多缺胳膊短腿的伤兵，显然，这是一支溃败的队伍。

这支队伍到了周家集，当兵的都往地上一躺，不走了，横七竖八的。这时，过来几十匹高头大马，为首的是个高大胖子，高大胖子手



攥着马鞭，从马上跳下来，喝道："掌柜的，茶水伺候！"

王庆生连忙沏了上好的茶水，毕恭毕敬地双手奉上。高大胖子一只脚踏在条凳上，手捏着茶碗的边沿，"咕嘟咕嘟"喝着茶。

一会儿，几个当兵的推着一个人过来了，这人被五花大绑着，嘴角流着鲜血，衣服上有斑斑血迹，显然是刚被打过的。那老者定睛打量着这人，不禁大吃一惊，失声叫道："这不是小愣子吗？"

此时小愣子手里的盒子炮不见了，胯下的马也不知哪儿去了，全没了刚才的威风。

高大胖子见了小愣子，将手中的茶碗使劲往地上一摔，骂道："娘的，双方激战正酣，相持不下，你身为营长，却带着几个人临阵脱逃！你这一跑，动摇了军心，致使我军溃败，我岂能饶你！"

小愣子跪在地上，说道："大帅，我跟你多年，知道我犯了死罪，我认罪。只是大帅不知，我与老父亲一别七八年，置身这场大战，感觉随时都有可能送命，便格外想念起父亲来，可我一连写了三封信，却都杳无音信！我是怕父亲有什么不测，正好队伍又到了家门口，一时头脑发热，才回家看看端详的，看了父亲，我就会火速赶回前线，谁知还是造成如此严重的后果……"

王庆生清清楚楚地听到了"三封信"这几个字，顿时恍然大悟：原来，邮差托他递交的三封书信，是小愣子写给他爹的！古人说：烽火连三月，家书抵万金，我竟然将小愣子的三封信轻易糟践了……想到这里，王庆生心乱如麻，悔恨交加。

这会儿，小愣子跪在高大胖子面前苦苦哀求："大帅，我死之后，只盼大帅看在我跟你多年的分上，照顾我的老父。我老父就住在后山，人称王瞎子，大名王应富！"

高大胖子一挥手，几个当兵的就推着小愣子走了，接着就听见"砰砰"几声枪响……

高大胖子的部队走后，王庆生带着妻子，把小愣子埋了。夫妻俩在小愣子的坟前呆呆地跪着，半晌，王庆生才从牙缝中挤出几个字："是我害了你啊……"

后来，周家集上再也看不到王庆生夫妻了，王记茶馆从此也没了。谁也说不清王庆生好好的生意为何不做了，更没人说得清王庆生夫妻俩上哪儿去了……

（题图、插图：谢　颖）



□ 李新忠

偷窃手表引发的官司

王小海高中毕业后，没找到工作，就在社会上游荡，结识了几个有劣迹的朋友，染上了偷窃的坏习惯。

这天上午，王小海走进一家商场，在自选区里，他看到营业员正与顾客说话，趁这个机会，他麻利地把柜台上的一块手表装进自己口袋里，吹着口哨，若无其事地离开自选区，又在商场里逛了一圈，这才向商场大门走去。

王小海刚靠近商场大门，"嘟、嘟、嘟……"门口的自动警报器响了，随即跑过来两个保安，把王小海围起来，让他交出偷窃的东西。王小海见状，只好乖乖地把偷窃的手表交给了保安。然后，保安把王小海带到了值班室，不一会儿，商场经理闻讯赶了过来。

经理来到王小海的跟前，严厉地对他说："你偷窃我们商场的手表，我们要对你进行处罚，我有两种处理方式供你选择，第一种是报警，由派出所来处理；第二种是你再演示一遍你偷窃手表的经过，我就放了你。"

王小海害怕去派出所，就选择了第二种处理方式，到自选区又演示了一遍偷窃手表的经过。经理没有食言，真的把王小海放了。

过了几天，王小海碰到了几个朋友，一个哥们笑着对他说："小海，几天不见，你成大名人了。"王小海一头雾水，追问那个哥们到底是怎么回事。那哥们打开手机，让他看了一段视频。王小海看完视频，一时气得说不出话来。

原来，王小海在商场里演示偷窃手表的画面，被商场拍成视频，不但在商场里滚动播放，还传到了网上。

王小海连忙来到商场，找到经理责问，经理说："我们此举，不仅是要提醒消费者自我保护，更重要的是要给坏人曝光，让他们无处藏身，以此来警示顾客！"

王小海似乎还有点法律意识，他说："你们未经我同意，就这么做，是侵害了我的肖像权，得赔我5000块钱。"

经理室里的人都大笑起来，有人说："小子，你偷窃商场的手表，违反了法律，还好意思来要什么侵害肖像权的钱，真不知道羞耻。"

王小海讨了个没趣，走出了商场，越想越觉得窝囊，最后，一纸诉状把商场告到了法院。

法院受理了王小海的诉讼请求，经过审理，判决如下：商场发现王小海偷窃手表后，未经本人同意，将其演示偷窃手表的经过拍成视频，在商场播放并传到网上，侵害了他的肖像权，赔付其2000元赔偿金。

律师点评：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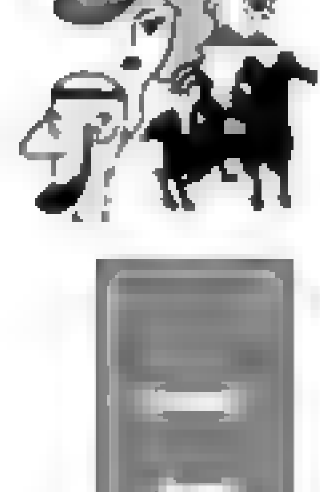
《偷窃手表引发的官司》涉及的一个法律问题是：公民肖像权的法律保护。

根据法律规定，肖像权是指一定物质形式再现出来的自然人的形象，是自然人的人格标识，任何人都负有不得侵犯的义务。

法律同时又规定，对于肖像权，三种情况具有"阻却违法"事由，即公益性、新闻性和记载特定的公众活动。

故事中，王小海偷窃手表被抓，商场理当及时报警，由公安部门依法处理。然而商场却采用欺瞒方式，将"演示"偷窃手表的视频在商场播放，并放到网上传播，其行为显然不具备"阻却违法"事由，侵害了王小海肖像权，故法院判决商场赔付王小海肖像赔偿金是正确的。

（题图：丁德武）



一尺为戒

寺庙里新来了一个小沙弥。那天，师父派小沙弥去菜地种菜。山上的土壤贫瘠，这一小块菜地，是师父领着众僧经过好几年才开垦出来的。可是，小沙弥准备播种的时候，发现菜地与盐碱地之间有一尺多宽的空地，看得出来，这空地土壤肥沃，这么空着太浪费了，于是小沙弥自作主张，在这一尺多宽的空地上也种上了青菜。

半个月后，小沙弥发现四周的青菜叶子开始发黄，甚至整棵都蔫了。他慌了神，忙找来了师父，师父说："把菜地四周边上的青菜拔掉，重新留出一尺的空地。"小沙弥照着做了，经过一段时间，菜地里的青菜重新恢复了生机。

对此，小沙弥疑惑不解，师父意味深长地说："不被坏事物侵染的最好办法就是划清界限，不管对人，还是对事，都应以一尺为戒。"

听完师父的话，小沙弥顿时如醍醐灌顶……

（作者：张君燕；推荐者：丁香清幽）



彩色火车站

伦敦火车站是世界上最繁忙的火车站之一，但由于语言障碍和车次复杂，每天都有很多旅客因赶不上或坐错车而要求退票、改签，站长很是头疼。

一天下班后，站长回到家，看到女儿正在画画，在一张纸上，女儿画了很多小羊，但每只小羊都涂着不同的颜色。站长好奇地问她为什么要这样涂，女儿脱口而出："因为方便辨认啊！"

听了女儿的话，一个绝妙的想法在站长脑中渐渐成形。

不久，伦敦火车站改造完成：在同一时间档内，开往各地的各班次火车的候车室、月台及进站的火

车，分别用赤橙黄绿青蓝紫七种颜色加以区分。旅客进入车站后，根据手中车票的颜色，沿着地板上相同颜色的灯光引导，到达同一颜色的候车室内，再顺着同一颜色的通道走到同一颜色的月台，然后登上同一颜色的火车。只要旅客不是色盲，就不会坐错车。

很多问题表面看起来很棘手，但只要辨清思路、对症下药，就很容易找到解决的方法。

（作者：佟雨航；推荐者：潘光贤）

采果子

校园里有一棵果树，这天，老师设计了一个比赛，她要一群学生从百米开外跑向果树，看谁在规定的时间内采到更多果子。

比赛结束后，老师问采果子多的前五名学生："知道你们为什么采的果子比别人多吗？"

第一名学生说："我第一个跑到树下，采到了最容易采的低处的果子。"老师总结说："因为你懂得抢抓机遇。"

第二名学生说："等我跑到树下，低处的果子被先到一步的人采走了，但我会上树，于是我爬到树上，采到了高处的果子。"老师说："因为你拥有一技之长。"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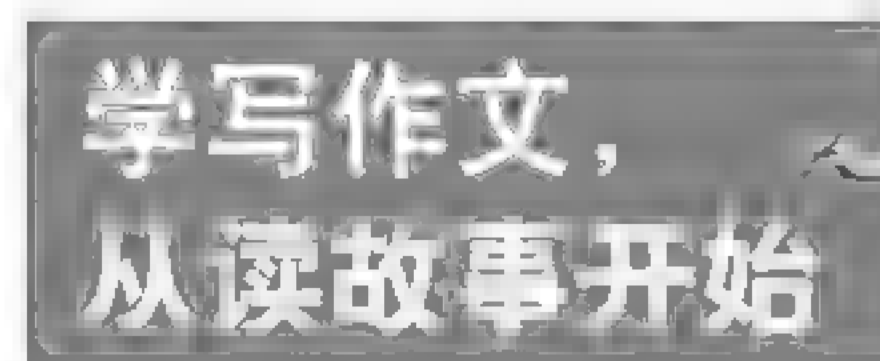
第三名学生说："我跑到树下，找来一根棍子，用棍子敲下了高处的果子。"老师说："因为你懂得利用外物。"

第四、五名学生说，他们不会爬树，四周又找不到棍子，我们一合计，一人骑在另一人的肩上，增加了高度，采到了高处的果子。老师说："因为你们懂得合作。"

最后，老师把学生召集到一起，对他们说，世上那些人之所以会成功，是因为他们知道采摘果子，永远不只是一种方法。

（作者：黄小平；推荐者：徐　杰）

（插图：陆小弟）



2016年3月(下)动感地带答案

"神探夏洛克"答案：夏洛克让卡尔以化学家的身份写份声明登在报上，称失窃那天晚上放在餐桌上的那瓶酒里有毒，谁喝了，不出五天必定中毒身亡。他要求爱好那幅画的朋友尽快到他家服解毒药，否则生命会有危险。窃贼看了声明以后一定信以为真，也会带着那幅画自首了。

"疯狂Q A"答案：另一只脚站在地上。



·海外故事·



看不见的敌人

□于　洋

一战结束后，瑞士伯尔尼搬来了一对夫妻，丈夫佩夫曼五十岁左右，是个做木材生意的商人，夫人朱莉是个貌美的少妇。然而谁也不会想到，这个外表谦和的佩夫曼先生，竟然是二战时德国纳粹的高级军官，还是个出色的狙击手，被他亲手杀死的犹太人不计其数。战争结束前夕，佩夫曼这只老狐狸敏锐地察觉到失败的预兆，他带着从犹太人手中掠夺的巨额财富，和下属朱莉一起来到了瑞士，过起了平安、富足的生活。

这天，佩夫曼按照平时的习惯，在晚餐后散步半个小时回到家，刚进门就听到朱莉一声尖叫，佩夫曼迅速从回廊暗格里取出手枪，循声来到客厅，一眼就看见朱莉受伤倒在地上，窗户洞开，隐约还能看见一个身影快速潜入黑夜当中。佩夫曼对着黑影连开数枪，但没有击中目标，看看室内财物，并没有丢失，他立刻意识到这不是简单的入室抢劫，自己的麻烦终于要来了。

朱莉当晚就被送进了医院，经过紧急救治，朱莉渐渐平静了下来。待医生一走，佩夫曼就扶朱莉靠在

床头，从口袋里拿出一沓照片来：“亲爱的，看一看这里面有没有袭击你的人。”

朱莉看着照片，突然，呆滞的眼睛流露出恐惧：“他，是他……”那上面是一个棕发、壮硕的男人，这人如同狮子般暴戾的性格，即便是在照片上也显露无遗。佩夫曼心里“咯噔”一下，这个男人是自己在德国时的副官雷勒！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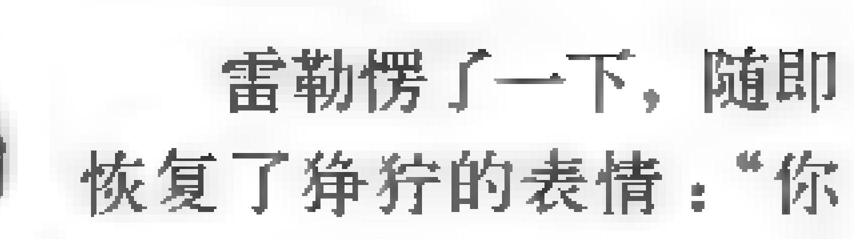
经过私人侦探的调查，很快，佩夫曼就得到了雷勒的消息，他的确来到了瑞士，并且就在离佩夫曼居住地不远的一座山上当护林员。没想到这个家伙能找到自己，说真的，他是佩夫曼最不想直面的敌人。

所有事情都需要一个了结，这天，佩夫曼做好了一切准备，然后来到那个护林员木屋，敲敲门，开门的正是雷勒。“佩夫曼！”雷勒不敢相信自己的眼睛，待认清来者的身份后，他就像一头愤怒的公牛，抓着佩夫曼的衣领把他扔了出去。佩夫曼从桌上滚到了地面，感觉自己全身的骨头都散了一样。不待喘息，雷勒紧接着就是一顿拳打脚踢，然后取下墙上的猎枪，指着佩夫曼的头，狞笑着：“好久不见，长官，托你的福，我差点被绞死！”

雷勒说这番话是有缘由的：二战战火将熄，很多德国战犯开始计划出逃，作为甲级战犯的佩夫曼自然上了盟军的黑名单。出逃期间，为了转移追捕人员的注意力，佩夫曼故意将几名高级纳粹官员的信息泄露给对方，其中就有雷勒，就这样，佩夫曼得到了充足的时间逃亡国外。被捕的雷勒得知真相后，发誓一定要杀了佩夫曼。就在押解过程中，一场意外的车祸让雷勒重获自由，他身无分文，靠着偷窃、抢劫，一路上风餐露宿，几经辗转终于来到瑞士，而唯一支撑他的，就是对佩夫曼那无尽的愤恨。

今天仇人就在眼前，而且报仇轻而易举，雷勒高兴得甚至有些癫狂：“我曾无数次梦到今天这个场景，我要杀死你！”

听到这句话，佩夫曼反而镇定了下来，他擦擦嘴角的血，吐出两颗带血的牙齿，冷冷地说：“你当然可以开枪，但开枪前我可以给你一个更好的建议。”他环视一下木屋里那几件普通得不能再普通的家具，木桌上有几片黑面包，还有一小块咸肉和一点黄油。看着这一切，佩夫曼不屑地说：“瞧瞧你现在的生活，说真的，我家的狗吃得都比你好。”





雷勒愣了一下，随即恢复了狰狞的表情："你有什么遗言就快点说吧，我迫不及待想享受复仇的快感了。"

"那么享受完以后呢？继续吃这种狗食度过余生？我们犯的是反人类罪，永无追诉期，在这里躲一辈子那是生不如死的，我保证总有一天猎枪里有一颗子弹你会送给自己。"

雷勒眼中的杀气丝毫没有减弱，但喉结动了一下，佩夫曼很精明，他准确地抓住这一机会，随即把随身携带的皮箱打开，里面全是整捆的钞票。

雷勒额头上沁出了汗水，眼睛里多了几分贪婪，刚见到佩夫曼时，他心里满是愤恨，但是现在看见这些钞票，他心里开始有些别的东西在蠢蠢欲动，佩夫曼看似无意的眼睛，精准地捕捉着对方微妙的变化，他说："这些全是你的，钞票会源源不断地送到你面前，你可以永远和这种底层生活说再见……老朋友，我相信你已经做出了选择，你不会后悔的。"

雷勒沉默了，佩夫曼不动声色地迈步走出了木屋。

雷勒回过神来，看看猎枪，又看看装钞票的箱子，突然开朗起来，复仇有什么用？衣食无忧的下半生才是最重要的！他把猎枪挂回墙上，就在他转过身来的时候，突然，一颗子弹从四百米外飞来，精准无比地射穿了雷勒的头，"咕咚"一声，雷勒倒地身亡。雷勒忘了自己的长官是一个出色的狙击手！

"没错，猎物失去警觉性才是最佳的狩猎时间，说真的，我差点就跟你和解了。"木屋外的树林里，佩夫曼把狙击步枪拆解后放回树洞里，然后拿出事先准备好的汽油，朝木屋的方向走去……

次日，晨报上刊登了一则关于这次火灾的报道，警方说这是"意外失火"，佩夫曼把报纸扔进了垃圾箱。昨天回来，佩夫曼已经开始着手办理移民美国的手续，尽管威胁解除，但对于狡猾、警觉的佩夫曼来说，瑞士已经不再安全了。

朱莉躺在病床上，还是双目无神，脸色苍白。佩夫曼在医护人员面前把对妻子的关怀表现得淋漓尽致，护士走后，佩夫曼在朱莉耳边说道："亲爱的，我要去一个新的国家，如果你不是现在这个样子的话，我很想带上你。"说完，他把一罐咖啡放在桌上，这里面的化学毒素，会让朱莉在数天以后死于心脏衰竭。

“这个牌子的咖啡你最喜欢，我会吩咐护士每天帮你冲的，再见。”佩夫曼俯下身，在朱莉额头上一吻，可能是弯度过大，他口袋里的照片掉了出来，散落在床上，刚才还呆滞无神的朱莉，看到这些照片后，苍白的脸因为恐惧而变得扭曲：“是他，不，是她，还有他……不要杀我，救命啊！”

朱莉好像回忆起了那晚的情景，不停地尖叫、颤抖，最后把身体缩成一团。

佩夫曼的脑袋“嗡”的一声，仿佛被人打了一记重拳，这些照片有男有女，唯一的共同点，就是每张照片的主角都有一头棕发，他恍然大悟，朱莉当天晚上因为惊吓受到了刺激，她的思维到现在依然紊乱，唯一印象就是当晚袭击她的人头发是棕色的！

这么说来雷勒不一定是凶手，他不过是机缘巧合下的替死鬼！

佩夫曼面无血色地走出病房，转身来到洗手间，用冷水洗把脸，他劝自己要冷静下来，等美国签证到手，就可以开始新的生活了！旁边有个年轻人，见佩夫曼行动不便，顺手递过来一张纸巾，佩夫曼点头表示感谢，就在这一刹那，隐藏在纸巾下的利刃插进了他的前胸，还没等佩夫曼喊出声，嘴就被纸巾塞住了，他只能发出痛苦的呻吟。

“佩夫曼上校，作为二战时的纳粹军官，你犯下了惨无人道的累累罪行，在此我宣判你的死刑。”年轻人手中的尖刀直挺挺地插进了佩夫曼的心脏，他挣扎片刻就断气了，到死也不知道对方究竟是什么身份。

年轻人把带血的外套扔进了垃圾箱，镇定自若地走出医院，后面一个护士面带红晕，目送他离去，她悄悄地对同事说：“那个棕发男人长得真帅！”



（题图、插图：佐　夫）



土地神的烦恼

□ 蒋诗经



老莫是灵村的土地神，土地神虽说也是神仙，但在神仙中级别太低，充其量只能算是神仙中的“村官”。最近，老莫却发现自己连村官都不如了，这是怎么一回事呢？

这天清晨，老莫和土地婆还在睡梦中，忽然听见土地庙外有人在吵闹。老莫睁眼一看，是村里的王大贵夫妻俩，这夫妻俩也真是少有，哪儿不能吵架，偏偏要到土地庙前来扰人清梦？老莫竖起耳朵，再细细听来，顿时气得差点没从庙里蹦出来。

那王大贵简直无法无天，竟然把老莫的神位从龛台上搬到了一边，换上了灵村陈书记的相片，然后毕恭毕敬地磕头上香。他老婆在一边拉都拉不住：“大贵，你到这儿来作践土地神，也不怕报应？”

王大贵根本没把老婆的话当一回事，反而吼道：“我一年到头给土地神上香，不说让他保佑我，就连一块宅基地都不给我，还供着他干什么？我还不如把陈书记供着，说不定宅基地就来了！”

老婆急了：“那你也不怕人家笑话？”王大贵说：“你个妇道人家懂什么？我就是要让人家一起来笑话我！”

老莫听到这里，总算明白了是怎么回事。两年前，村里拆迁，各家各户都分到了宅基地，可偏偏王大贵跑了无数趟，就是没有。什么原因呢？因为E大贵是拆迁后才结的婚，陈书记说不符合规定，不批。有人提醒王大贵，从拆迁补偿里拿一点，给陈书记意思一下，可王大贵刚结婚，又要存钱建新房，根本拿不出多余的钱来。一来二去，这事就拖下来了，最后，王大贵竟然弄出这么一出闹剧。

老莫看着眼前的这一幕，有些哭笑不得。要说这两年来，王大贵夫妻俩对自己确实还不错，隔三岔五地总忘不了来土地庙上点香火，现在弄出这事来，看样子还真得帮他们一把。

怎么帮呢？这件事的始作俑者是陈书记，搞定了陈书记这事就算解决了。想到这里，老莫一刻也没耽搁，直奔陈书记的家里。

陈书记家新建的小别墅真气派，庭院宽敞，富丽堂皇。老莫决定作法，把王大贵家拆迁的废渣全搬到这院子里来，这样，陈书记肯定就会知道是怎么回事了，到时候，还不乖乖帮王大贵把事办了？

老莫升起云头，站在院子上空，凝神运气，准备开始作法。正在这时，突然听到耳边一声大喝："老莫，你干什么呢？"老莫吓得一哆嗦，睁眼一看，原来是财神老海。老莫说了来意，并要老海帮着作法，老海不阴不阳地笑了笑："老莫，你知道我为什么在这儿吗？"

老莫不解，老海得意地用手一指陈书记的别墅："你看见没有，阁楼那间就是陈书记专门留给我的，每天供着上好的香火和贡品。你说，人家待我这样，我还好意思给人家添乱？"老海说得有理，老莫只好皱着眉说："那就不难为你了，我还是自己来吧。"

"那也不成啊，难道人家供着我，我就一点不照顾人家？老莫啊，打狗也要看主人嘛！"老海的意思很明显，绝不会让老莫施法打扰陈书记。

老莫的级别和法力都不如老海，根本就不是对手，更何况老海财大气粗，仙脉极广，没办法，老莫只能离开，心想：说什么打狗看主人，老海分明是得了陈家好处，才出手阻拦的，这到底谁是狗，谁是主人，还真不好说呢！

老莫气呼呼地回到了土地庙，嗬，庙这边可热闹了，围着许多人在指手画脚，还有人拿着手机拍照、

发微博。老莫那个羞愧啊，土地庙供着陈书记的相片，这消息很快就会传遍人间和仙界，他老莫还不被人笑话死？

这样下去可不是办法，老莫思来想去，决定去找老关，请他帮忙劝劝老海。老关是谁？老关正是关公，他义薄云天，说不定会帮自己。

老关在茶楼，老莫赶到时，老关正皱着眉看一张图纸，好像在研究着什么。老关看到老莫，连连招手说道："老莫，你来得正好，来看看我这关帝庙设计得怎么样？"

老莫哪有这心情啊，打着哈哈说："你天天被人供在茶楼里不也挺好，干吗还非要修庙啊？"

"唉，老莫你这说的哪里话，你和老海都有自己的窝，我怎么也得弄一个对不对？好在现在村里都是陈书记说了算，我从老海那儿得到准确消息，建庙的事陈书记已经批了，很快就动工了！这事啊，还真得感谢他呢。"

老莫知道坏了，这下自己还怎么开得了口，那不是自找难堪吗？老莫有些发愁，老关乐了："老莫，你别发愁，我知道你来找我什么事，这不，我已经给你想好办法了。"

老关果然够义气，老莫赶紧问道："快说说，是什么办法？"老关"哈哈"一笑："你还不知道吧？陈书记已经决定了，把土地庙拆了，在原址上修一个大大的关帝庙。我想，不能看着你受苦啊，等我的庙建好了，我给你留一个耳间，保证比你原来的地方还宽敞，行了吧？"

老关后面再说什么，老莫一句也没听进去，他万万没有想到，不但没能解决王大贵的问题，反而连自己的庙也丢了。这也太欺负人了，不行，绝不能让一个陈书记为所欲为！老莫在天空中徘徊了许久，决定去找玉皇大帝告状，他就不信，天下还没有公理了！

老莫来到了南天门，被哮天犬拦在了门外，哮天犬虽然只是一只狗，架子却不小，它龇着牙问老莫来干什么。老莫说要见玉皇大帝，哮天犬狠狠地瞪了老莫一眼："我说你怎么啥也不懂，玉皇大帝日理万机，是你想见就见的？"说罢，挡着老莫，任他怎么哀求，看都不看他一眼。

老莫这才想起，哮天犬看门一直有个不成文的规矩，就是谁想进天庭，必须先付通报费。老莫将全身上下摸了个遍，也没摸出一文钱，自从村里拆迁之后，很多农民都搬到城里，没有了土地，土地庙的香火一落千丈，哪儿还有多余的钱财

啊？

老莫无奈，只能蹲在门口守着。正在这时，二郎神正巧路过，老莫赶紧上前诉苦。二郎神听老莫说完，摇了摇头说："老莫，这就是你的不对了，村民不供你，又要拆你的庙，肯定是你做得不好，怎么来给玉帝添麻烦呢？"说罢，二郎神头也不回地进了天庭，只留下老莫一个人在原地发呆。

一会儿，老莫无精打采地回到土地庙，发现庙前的人已经散了，他的神位已经还了原，王大贵正恭恭敬敬地又在磕头："土地神，我实在是没办法，才出此下策。现在好了，微博转发千万条，彻底曝了光，上面的领导们都知道了，我终于名正言顺地拿到了宅基地。现在我把您的神位请回来，您可千万别见怪，我这里给您磕头赔不是了。"

老莫不由得心里一酸，闪身躲在一边，直到王大贵走远，才唉声叹气地进了庙门。土地婆见状，说道："这事不结束了吗？你怎么还愁眉苦脸的？"老莫苦笑了一声："王大贵的事情是解决了，可我们的麻烦来了，陈书记要拆土地庙，在原址上建关帝庙。"

土地婆听完，顿时变了脸色："这……这可怎么办呢？你不能学学人家王大贵？"老莫听到这话，突然心中灵光一闪……

第二天一早，天还没亮，老莫就把王大贵的相片端端正正地摆在神龛上，而自己跪在神龛前。土地婆一见，吓了一大跳："你这是干什么？"

老莫没好气地说："我在学王大贵呢！"土地婆骂道："看你这点出息，也不怕别的神仙笑话？"老莫嚷道："你个妇道人家懂什么？我就是要那些神仙笑话我，这次，我要等天上的媒体也来给我曝曝光！"

（题图、插图：黄全昌）





阿P买桃

□鹿　鸣



阿P那家公司的老板卷款跑了，债主们封堵了公司的大门，阿P失业了。

一天，阿P的小区来了个卖桃子的，在阿P家不远的地方吆喝着卖桃。他的桃子又大又好，要四块钱一斤。小兰看见人家买桃嘴馋了，忍了一会儿没忍住，就给了阿P二十块钱，让他去买五斤。阿P本来懒得去，可是他突然灵机一动：自己家住一楼，又有个小后院，何不利用起来批发些水果来卖呢？他抱着取经的念头，接过钱兴奋地去了。

阿P到了卖桃的跟前，发现桃子只剩下最后一筐了，而且还被一个蹲在地上的胖子抱在怀里，死活不撒手。阿P上前问怎么回事，卖桃子的指了指胖子手里的一张百元大钞，无奈地告诉他：桃子一筐三十斤，得一百二十块钱，可是这个胖子非要拿一百块钱买，不卖不行。

阿P仔细观察了一下，胖子很年轻，好像有点傻乎乎的样子，他非要拿一百块钱买三十斤桃子，卖桃子的舍不得卖，两人就这样僵持着呢。

卖桃子的见了阿P，恭维起来，说是一看阿P就是做领导的，一定有办法帮忙解决。阿P咳嗽一声，摆摆手，其实心里很受用。阿P想了想，从兜里掏出小兰给他的二十块钱，自作主张地抽出胖子手里的一百块，一起给了卖桃子的，笑着说："这样，总可以了吧？"卖桃子的接过钱，勉强算是答应了。

胖子见状，抱着桃子就要走，阿P连忙一把拦住他说："喂，给我留一个啊，我只要一个，让我挑个大的。"阿P从筐子里挑了个最大的，挥挥手让胖子走了。

胖子抱着一筐桃，开心地咧着大嘴，很快就没影了。卖桃子的看胖子走远了，转脸对阿P说："领导大哥，其实我那筐桃能卖更多钱呢，看你领导大哥面子，我吃点亏算了，就当真心交了你这个领导朋友。"卖桃子的说完，麻利地收拾收拾，也走了。

剩下阿P一人，手里捧着那个大桃子，这会儿才突然回过味儿来：二十块钱就买了一个桃子，待会儿怎么给老婆小兰交代呢？转念一想：二十块钱，就轻松解决了卖桃子的、买桃子的难题，解决了一个复杂的突发性群体事件，物超所值，多大的智慧啊！

阿P回到家，把买桃的经过一说，小兰一听二十块钱就买来一个桃子，气坏了，一脚把阿P踢了出来，罚他站在门外反省。

阿P尴尬地站在门外，突然，他看到那个卖桃子的"真心朋友"急匆匆地朝他走来了。

卖桃子的一见阿P就好奇地问："领导大哥，你站在门外干啥？像罚站似的。"阿P一挥手，装模作样地说："屋里地方相对还是比较狭小，思考的空间不大，不利于思路的拓展发挥。"阿P以为卖桃子的不好意思收他的二十块钱，实在过意不去，就跑回来还他的，于是问道："你跑回来干什么？给我送钱的吗？"

卖桃子的憨厚地一笑，说："领导大哥，我看你既不像贪官污吏，也不像土豪劣绅，这个时候买桃，倒像是没有工作闲在家里的呀，我琢磨着，就想给领导大哥一个挣钱的机会。"

卖桃子的告诉阿P：自己叫陈波，别人都叫他三皮，家里有几十亩桃园，全是这种优质的大桃子。桃子品种名叫"霞升"，一个就有一斤多重，营养丰富、口感爽甜，经常食用不仅能美容养颜，还能延

年益寿呢。

三皮说到这儿，叹了口气说，这么好的桃子，批发商上门收购，开价最多每斤九毛钱，这样的话，扣除各项成本，还得倒贴不少钱。自己亲自出来卖，每斤四块钱，能挣点钱，可是工夫搭不起。他今天遇到阿P这个实诚人，又有闲工夫，就想着和阿P合作，他每天把桃子送过来，两块钱一斤给阿P，让阿P批发零售，卖个三块四块的，这样双方都能得点小利。

阿P一听，喜出望外，说自己家住一楼，有个小后院，正好可以做仓储用。自己的媳妇小兰，在单位就是个会计，平常也爱好算账，这两天正筹划着做点水果生意呢。

两人正说得热乎，冷不丁一个彪悍的中年妇女冲了过来，一边走一边高声叫骂着："奸商，坏种，缺德，你们黑不黑心？"阿P一看，赶忙走上前问道："大嫂，怎么了？谁缺德？"

大嫂三步两步冲过来，指着阿P的鼻子痛骂道："装什么装？骂的就是你！"大嫂气愤难平，对围过来看热闹的邻居说："我都问清楚了，就是你们俩合伙欺负我那孩子，还强行夺走我孩子的一百块钱，就给了半筐桃子。"说着，她招呼身后的孩子过来。果然，是那个买桃的胖子，胖子躲躲闪闪不愿意上前，被他妈使劲扇了两巴掌，这才慢慢走了过来。

大嫂指着筐里的桃子问三皮："我知道你们的桃子四块钱一斤，一百块钱应该多少斤？这筐里的桃子我称过了，才二十斤出头，有这么欺负人的吗？"不明真相的邻居们议论纷纷，弄得阿P和三皮哭笑不得。

阿P冲大家摆摆手，走到那半筐桃子前，蹲下来问胖子："小兄弟，桃子好吃吗？"

胖子笑了，开心地回答说："好吃，真好吃。"阿P接着问："兄弟，你吃了几个呀？"胖子想了想，扳了几个手指头，犹豫地说："一个，吃了一个。"

大嫂讥笑阿P说："听到了吗？我孩子吃了一个桃，一个桃有多重，不会有好几斤吧？"阿P傻眼了，摇摇头说："这不可能，他不会只吃了一个桃。"

三皮这时插话说："大嫂，我这筐桃足足有三十斤，我在家都一筐一筐称过的。这个小兄弟非要一百块钱买走，没办法，这个阿P兄弟自己添了二十块钱，只拿了一个桃子，剩下的有二十九斤桃，你

儿子全拿走了。”

大嫂轻蔑地看了他们一眼，反问道：“你们的意思，是我儿子自己一口气吃了九斤桃子，是这样吗？你们俩谁给我吃九斤桃看看，不撑得吐了？”

话没说完，就听胖子在旁边“哇哇”地吐了起来，大嫂惊呆了，难以置信地说：“儿子，这是食物中毒还是咋的？你不会是真的吃了九斤桃吧？”

阿P不计前嫌，一边掏出手机准备打120，一边对大嫂说：“不管是啥原因，先送到医院再说吧。”三皮跟大嫂、阿P商量说：“咱别等120了，就用我的车送胖兄弟去医院吧？这样还快些。”



到了医院，经过检查，果然是因为胖子吃了太多的桃子，医生证实他吃了大约十斤的样子，B超显示胃撑得实在太大了。经过治疗，胖子没事了。

回去的路上，大嫂先向阿P、三皮道了歉，接着又责问胖儿子怎么吃那么多，胖子说桃子太好吃了，大嫂怒喝道：“你这个没出息的，一个桃子能有多好吃？”胖子说：“好吃死人，好吃死人！我还要吃，还要吃！”

阿P开水果店的手续还没办齐全，微博、微信朋友圈已经把这个笑话传遍了，都说阿P卖的“霞升”桃子，好吃得能撑死人，好吃得撑死也要吃。其实，更吸引人的，是阿P、三皮两人大度的胸怀。已经有好多人来预约了，想要买这种好吃得差点撑死人的桃子，特别是胖子的妈妈，已经让胖子来问好几回了。也有水果批发商主动找到阿P，愿意为他提供四季鲜果，全力支持他的水果店。

眼看自己的水果事业就要起步，阿P踌躇满志，他得意地问媳妇小兰：“二十块钱就买一个桃子，我阿P是不是缺心眼？”

（题图、插图：顾子易）

本期主题：丫环的故事

古时，官宦和大户人家，都有不少供主人家使唤的婢女，因当时这些女孩常梳着丫形发髻，所以她们被俗称为“丫环”。

丫环在舞台上被表现得千姿百态，《西厢记》里的红娘聪慧机敏、伶牙俐齿；《五女拜寿》里的翠云善良敦厚、侠肝义胆；而《红楼梦》里的丫环，或憨、或刁、或勤、或懒、或俏、或丑、或刚、或柔、或忠、或佞，一个个惟妙惟肖、活灵活现。

在民间传说中，也有形象各异的丫环，今天，我们就来说说她们的故事。



马远是“南宋四家”之一，少年时顽皮贪玩，不喜欢读书。

一天，马远偷偷溜出学馆，跑到塘边，攀柳折枝，搅水逐鱼，好不痛快。他玩得正开心，一个丫环挑着两只水桶走来，马远怪她搅了兴致，想捉弄她一下，待那个丫环打满水挑起准备走的时候，躲在树后的马远“嗨”的大叫一声，吓得那个丫环跌坐地上，水也泼了满身。



马远还不甘休，装腔作势地喊：“挑水丫头谁家女？”没想到那丫环怒气冲天地回了一句：“混账小子隔墙人。”马远没想到这个丫环居然有些才气，又出了一联：“翠芦碧荷，且问你谁人栽就？”此时，丫环已经重新把水打满，挑起水桶，边走边答：“绿叶红花，原是它天然生成。”马远听了又是一惊，待再开口，那丫环挑着一担水，头也不回地走了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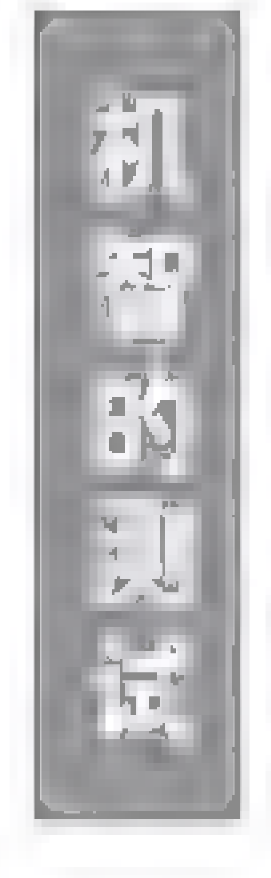
马远碰了钉子，无精打采地回到家里，忽然窗外传来一阵笑声，他起身探头朝外一看，原来是刚才那个挑水丫环，正爬上梯子，拽着他家墙边的桑枝，摘桑葚吃呢。这



回可有机会报复她了，马远干咳一声，高声问道："南院北邻近居，偷摘人家桑葚子，该也不该？"

只见那丫环双手扶墙，微微一笑，不慌不忙地对道："东游西逛瞎混，不读古今圣贤书，羞也不羞。"一句话，揭到了疮痂上，马远羞得哑口无言。

自那以后，马远一改故态，专心读起书来。



有个公主到了婚嫁年龄，求婚者络绎不绝，公主无所适从，拿不定主意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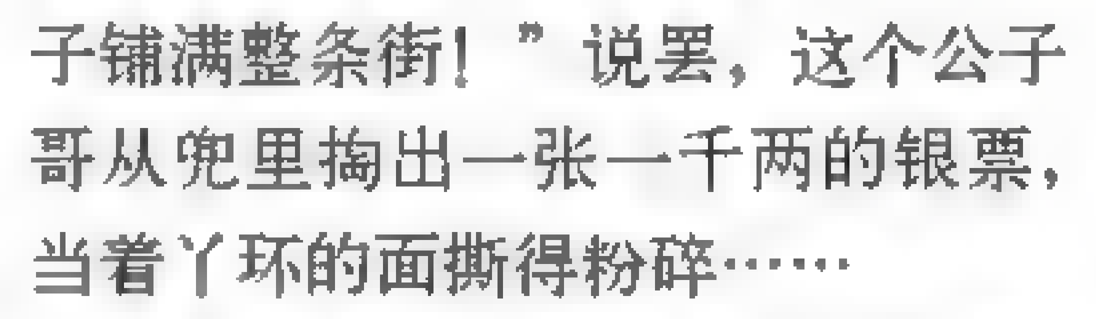
经过筛选，这些求婚者当中有三人最有希望：一个是武将的儿子，一个是富商的儿子，还有一个是文臣的儿子。

公主有个贴身丫环，和姑娘是密友，她很为公主的亲事着急。到底选谁当驸马好？她想出了一个主意。

有一天，三人同时来到公主身边求婚，那个丫环也像往常一样，穿梭于公主和求婚者之间传话。一会儿，丫环回到公主身边，她使劲地掏自己的荷包，说："奇怪了，我的一两银子呢？刚才还在兜里，现在却不见了，肯定是被那三人中的一个偷走了！"

丫环的声音很大，话音未落，武将的儿子"嗖"地拔刀出鞘，奔到那丫环面前，吼道："你这个奴才，居然怀疑到我头上，当心我一刀劈了你！"

那富商的儿子火气也不小，他傲慢地对丫环说："区区一两银子，你怎会怀疑到我头上？如果我愿意，我能用银子铺满整条街！"说罢，这个公子哥从兜里掏出一张一千两的银票，当着丫环的面撕得粉碎……



这个时候，文臣的儿子面带笑容，走上前来说："姑娘，是我拿了你的钱，为的是看看你的反应，我只不过是想和你开个玩笑，你别介意。"

丫环没等他说完，就咬着公主的耳朵，说："这人可以托付终身，其实我什么也没丢，我只不过想考验他们，结果他们的性格暴露无遗，武将的儿子暴戾，富商的儿子纨绔，只有文臣的儿子宽厚，他应该是公主理想的人选！"

就这样，公主靠着丫环的测试，在求婚者当中选出了一个理想的配偶。



载入史册的丫环

清朝开国时，皇帝娶了一位蒙古族的皇后，皇后出嫁时，娘家还陪嫁了一个丫环，这丫环名叫苏墨儿。

这天，皇后与苏墨儿在后花园玩耍，花园里有块大草坪，皇后一时兴起，在草坪上奔跑起来，不料穿的衣服过于紧身，撩不开步子，不小心摔了一跤。不巧的是，皇帝正好走过，看到了这一切，没多久，皇帝便下令："服制是立国要务，既要不忘骑射，又要端庄大方，后宫服饰亦然，从即日起，物色人选厘定我清朝冠服诸制。"

诏令颁布后，苏墨儿想亲手为皇后设计一身漂亮衣裳。苏墨儿擅长女工，皇后见她有此心意，便立即向皇上推荐。

将衣服设计成怎样才好呢？苏墨儿冥思苦想，反复手绘、修改，甚至动手裁剪，却很难满意。有一天，苏墨儿碰见文武百官下朝，她灵机一动，脑子里有了一个主意：朝中及后宫，有满、蒙、汉各族人氏，何不在继承传统式样的基础上，吸收各族服饰的优点？

于是，苏墨儿反复琢磨，终于裁剪出一件满意的旗装。这种旗装右大襟，紧腰身，下摆开衩，雅致而庄重，轻快而活泼。

后世人又在苏墨儿设计的基础上加以改进，并将这种旗装换了个名称，叫"旗袍"。

聪明的小丫环

一日，苏门学士秦观到好友黄山谷家里去玩。一进门，正好迎面走来一个小丫环，小丫环不认识秦观，便恭恭敬敬地问他："大人，您贵姓？是找我家老爷吗？"秦观一看眼前这个小丫环，样子很可爱，便逗她说："我姓半部春秋，请告诉你们家黄老爷。"

小丫环眼珠子一转，便知道眼前这位先生的姓了，她前去禀报黄山谷，说："老爷，有位秦相公来了。"这时，秦观已经进来了，笑着对黄山谷说："你家丫环够机灵的。"

这时，秦观又笑着对小丫环说："我这里有个难些的对联谜，你愿猜吗？"小丫环点了点头，秦观开口出谜道："剖开舟两叶，内裁黄金白玉；打破坛一个，中藏玛瑙珍珠，打两种食物。"

小丫环眼珠一转，脱口而出："是咸蛋和石榴，对吧？"



智勇双全的丫环

有户人家的老爷和夫人到外地办事，临走前嘱咐家里的小厮和丫环，说："最近有盗贼出没，你们要看好门户。"

果然，第二天晚上盗贼就瞄上了这户人家。这盗贼很有经验，在早、中、晚饭时间踩点，发觉这户人家就一个小伙子和一个小丫头吃饭，衣着打扮绝不是主人，于是便断定，这户人家的主人出远门了。

子时刚过，那盗贼便翻过围墙往屋里摸，正准备撬锁，有间小屋子里突然亮起了灯，盗贼赶紧蹲了下来。

只听屋里发出一声尖叫，是个女子的声音："你是怎么进来的？"一个男子答道："我行走江湖多年，小小一道门岂能拦住我？"没一会儿，听女子惊叫了一声："你的衣服上面怎么有血迹？"那男子"哈哈"一笑，说："不瞒你说，我刚杀了个人，溅得我一身血，你帮我洗洗。"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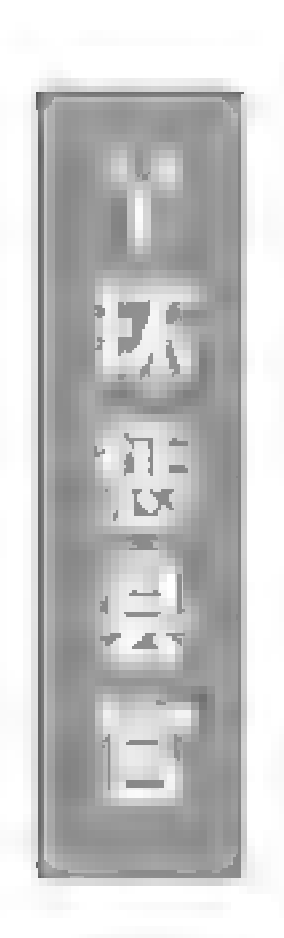
躲在一旁的盗贼终于听明白了，屋里的两人是相好，于是，他心里有了小九九，这下好办了，待会儿他们少不了要缠绵一番，就趁那个时候下手！

盗贼正耐心地等待着，又传来"咚"的一声脆响，那个男子说："你顺便帮我把刀洗干净了，上面尽是血。"盗贼听得浑身一哆嗦，没想到弄出了动静，屋里传来一声吼："外面有人，我去剁了他！"那盗贼一听，腿都吓软了，正想着该怎么脱身，屋里的女子说："你太多疑了，这深更半夜哪来的人，这一带野猫多，肯定是野猫。"

一听这话，那盗贼赶紧学了一声猫叫，学得惟妙惟肖，总算骗过了屋里的人。见屋里没动静了，那盗贼才轻手轻脚地穿过院子，爬出

围墙，撒腿就跑。

盗贼一走，屋里便发出笑声来。其实这屋里根本没有什么江洋大盗，多亏了那个聪明的丫环，白天发现有陌生人在附近转悠，于是就和家里的小厮一起，合演了一出好戏……



有个贪色的县官，一心想讨个称心如意的小妾，东瞄西看后，他相中了本县的一个小姐。小姐的爹是个本分商人，他不想与县官结亲，便委婉地推辞了。县官没辙，只得强忍怒火。

没多久，县官的机会来了，那小姐的爹惹上了官司，案子还没审清楚，就被县官关押在大牢里。小姐的家人心知肚明，县官这是公报私仇，如果想救人，只有答应县官的提亲。小姐犹豫不决，左右为难。

小姐有个贴身丫环，聪明伶俐，她对小姐说："我有办法叫县老爷放人……"小姐的家人只好死马当活马医，委托丫环前去周旋。

丫环来到县衙，面见县官后，开门见山地说："我是来给县老爷做媒的，我家有个女子，樱桃小口杏核眼，月牙眉毛天仙脸，不讲吃喝不讲穿，四门不出少闲言，不知县老爷可满意？"那县官一听，这丫环说的不就是她们家小姐吗？于是，他喜得合不拢嘴。丫环又说了："我不能白给你说媒，亲事定下后，你得放出我们家老爷。"县官一口应承下来。

很快，县官便亲自上了小姐家的门，下了重重的聘礼，随后便销了案，放出了小姐的爹。

迎亲那天，县官备好了花轿，一路吹吹打打，好不热闹。花轿一到，那丫环便喊人请出了新娘，奇怪的是，那新娘不是自己走出来的，而是被人抬出来的。县官一肚子不解，揭开花盖头一看，不由得大怒：原来新娘不是小姐，而是小姐家供奉的泥胎女菩萨！

县官发怒质问，那丫环却笑着说："当初我说媒的时候讲得清清楚楚，县老爷请看，'樱桃小口杏核眼，月牙眉毛天仙脸，不讲吃喝不讲穿，四门不出少闲言'，她难道不是这样的吗？"话音刚落，周围看热闹的老百姓哄堂大笑。那县官的脸一红一白，灰溜溜地逃了……

（搜集、整理：靖　丹）

（本栏插图：陆小弟）



一锅老卤汤，煮了三百年，爱恨情仇，甜酸苦辣，荣辱盛衰，胜败进退，而它更承载着一份坚持的信念……

一锅煮了三百年的汤

□梅永远



1.唱起了对台戏

明朝末年，最有名的厨子要数“柴米尤严”四大勺了，其中一位还获得了“大明食神”的称号。可是，民间还流传着一个说法，说是“不食四勺，宁饮一汤”，这“一汤”，指的就是京城名店“逸华斋”的老卤汤了。逸华斋在西城，酱肉用的是一锅老卤，据说已有三百余年没熄过火。

逸华斋的这锅老卤汤祖传了三百余年，为了保持卤汤的鲜美滋味，定期要在汤里加上秘制的十八味调料，除了茴香、八角、桂皮、大料、甘草、肉蔻、砂仁、花椒等这些普通调料之外，最让人称奇的一味调料，竟然是一块麦饭石！

据传逸华斋的第一任掌门人孙老爷子，在西阳山下的汭河岸边，发现了这块重达五十余斤的麦饭石。大块的麦饭石并不少见，稀罕的是，那一天孙老爷子看见的是，这块麦饭石旁，正趴着一条金鳞金甲的巨龙，龙头正耷拉在麦饭石上。孙老爷子乍一看见这条巨龙，差点吓了个半死，他不敢上前，也不敢

逃跑，只得小心翼翼地躲在芦苇丛中，守了这条搁浅河滩的巨龙整整三天。渴了，孙老爷子就喝点芦苇荡里的水；饿了，他就嚼点芦苇根，就这样熬了三天。第三天的夜里，雷电交加，暴雨倾盆，一道亮彻天地的火光猛然一闪，那条金龙忽然一声低沉的嘶吼，刹那间便飞上了天空。孙老爷子赶紧冲上前去，捡到了那块麦饭石。为什么要捡这块石头？孙老爷子观察了三天，发现奄奄一息的金龙嘴里不停地淌着黏液，而这些黏液全部浸润到石头里了。那黏液就是龙涎啊，被龙涎浸润的石头还了得吗？

孙老爷子将那块麦饭石搬回了家，第二天，石头干透了，整个村子里的人都闻到了一股奇异的香味，那就是龙涎的香味。

于是，孙老爷子便用这块麦饭石做香料，开始卤制食物，味道绝佳。接着，孙老爷子做起了卤菜生意，由于口味奇绝，被人疯狂追捧，生意越做越大，卤肉店开到了北京，便成了后来的逸华斋。这逸华斋传到孙秉淳手里，已经是第六代了，生意照样红火得不得了。

当时曾经搞了一个大明四大名菜的比赛，逸华斋也受邀参加了这场赛事，他们当时奉上了一道卤羊腿。所有评判人都认为这道卤羊腿味道极美，但是选料出了大问题，肉质又老又柴，所以逸华斋的卤菜仅仅排列于大明四大名菜之末，这让许多人唏嘘不已。事后，坊间流传着一个说法：逸华斋送上的那条卤羊腿，其实并不是真的羊腿，而是一条浸过羊油、又在老卤汤里煮了三天的木头！此事一直未经证实，而逸华斋的生意却越来越好了。

尽管生意火爆，掌柜孙秉淳也有担忧，一是这块龙涎麦饭石总有人觊觎，好在这石头一直放在非常



隐秘的地方，不是谁都能拿得走的；二是这块麦饭石随着这么多年配制卤料，已经越来越小，只剩下两三斤的分量了。如果这块石头用完了，那么逸华斋这块金字招牌基本也算倒了。

石头还能维持一段时间，可是火烧眉毛的事情又来了。

这天清晨，逸华斋的掌柜孙秉淳刚刚卸下门板，准备开张，就发现对面一片灯红酒绿，紧接着鞭炮齐鸣，一块硕大的金字招牌被挂在门头上，上面赫然写着：骸骨香。

这名字听起来有些瘆人，待孙秉淳略一缓过神来，在慢慢消散的烟雾里，他发现这家店里摆着几张方桌，几条长凳，后面则是明亮的橱柜，摆着一些颜色鲜亮的熟食，这居然也是一家卤肉店！

逸华斋开业三百年来，遇到的竞争对手不计其数，但都败给了逸华斋。这一次，不知道为什么，孙秉淳的心里却隐隐有些担忧。

很快，这家骸骨香就显示出非同一般的实力来。

骸骨香敢叫这么个怪异的名字，自然是有其特别之处，最让人啧啧称奇的就是店内大堂的房梁上，高高悬着一具一丈来长的森森白骨。

很快，坊间秘闻又流传开来，据说那是一具幼龙的骨架，而骸骨香的卤肉配料中，居然加入了龙骨的成分！不过，这些都是私下流传的小道消息，但是这消息越是遮遮掩掩，越是神秘莫测，人们的好奇心就越重，紧跟着，骸骨香的生意也开始火爆起来。

孙秉淳听到这消息，吓了一跳，这还得了，他们逸华斋用的是龙涎浸润的石头，而骸骨香直接用龙骨，这层次的差别顿时显露无遗。

更可怕的是，孙秉淳打发小伙计去骸骨香买了些卤菜回来，孙秉淳一尝，顿觉一股凉气从脊梁骨蹿了上来。这味道，和他逸华斋的菜品相比毫不逊色，而且吃久了逸华斋那醇厚的卤味，反而觉得这骸骨香的卤肉，醇香中带着一股清新之气，有着田园之风的别致感受。

逸华斋每天的卤肉原本都是限量出售的，经常是一个上午就会被抢购一空，可是自从骸骨香开业以来，逸华斋屡屡到了傍晚才能打烊，甚至有几天卤肉竟然没卖完。

2.这是要赶尽杀绝啊

这天晚上，孙秉淳把两个儿子叫了过来。大儿子孙无勇，二儿子

孙无谋，孙秉淳给儿子取了这么两个名字，其实希望他们不争强好胜，也不要精于算计，他们继承这份家业最需要的就是忠厚勤恳，但没料到孙无勇就是喜欢舞刀弄剑，而孙无谋却生性狡黠机灵。

孙秉淳叹了口气，对两个儿子说："儿啊，祖传那块麦饭石用到今天，已经消耗殆尽。我一直在想对策，没料到不仅无计可施，而且现在又雪上加霜，冒出个骸骨香，这就是个生死存亡的关口，这一切都是老天对我们的考验啊！"

孙无勇有些慌了："爹，那你说我们该怎么办啊？"

孙秉淳没有回话，站起身，走到东面的墙边，左摸摸、右按按，突然抠起一大块方砖，露出了一个暗格。孙无勇和孙无谋端着灯凑了过去，暗格里有个黄丝锦缎裹着的包裹，还有一个暗红色的木匣子，挂着一把泛绿的铜锁。

孙秉淳小心翼翼地托出那个黄丝锦缎包裹，一层层打开，里面果然就是那块残存的麦饭石，已经只剩下巴掌大小了。孙秉淳将麦饭石举到灯前，斑驳的石头表面，泛着黄褐色的纹理，据说那就是龙涎流淌的痕迹，屋内顿时充满了异香。

这个藏石之地只有孙秉淳知道，这时，他幽幽地说："这块石头，最多还能使用一月上下了。"

说着，孙秉淳又取出了那个暗红色的木匣子，对着两个儿子说："你们的爷爷去世前，曾经对我说过，我们逸华斋数百年薪火相传，唯信念不断。这个木匣子里，有本册子，记录了我们逸华斋在三百余年岁月里，遭遇到的各种生死攸关的困难，我们祖辈又是如何化解的。现在，我们也遇到了难关，我们只有成功破解后，才能打开这个匣子，把这次的事写上去。"

孙无勇急了："爹，说来说去，我们到底该怎么办？"

孙秉淳摸了摸胡子，沉吟了片刻，说道："无谋，你回到我们老家西阳山，再去找找这种龙涎麦饭石的踪迹。其实，这些年来，我也回去找过很多次，虽然没有蛛丝马迹，但是祖训说'信念不断'，我们就不该放弃。"

孙秉淳又转向大儿子："无勇，你要辛苦些，去查一查这骸骨香的来历。我托人打听过，这骸骨香的掌柜，是沿海一带渔民出身，曾远渡南洋，你就好好查查他那具所谓龙骨的底细。"

两个儿子纷纷点头。

孙秉淳又坐进了太师椅，像是对自己说，又像是对儿子说："我老胳膊老腿了，走不动了，就留在家里，用我这把老骨头，来对付这个骸骨香。"

两个儿子出发后，孙秉淳发现事态的恶化远远超过了他的想象：原本靠着一些老顾客的支持，逸华斋的生意还能够勉强维持，可是，一个月后，骸骨香突然放了一个大招。

那天早晨，孙秉淳照例起得很早，开始慢条斯理地卸着门板，准备开张。这是他的习惯，一定要亲自动手打开门，为了活动活动筋骨，也为了讨个好彩头。

这时，孙秉淳看见对面的骸骨香铺子里走出一个人来，这个人精瘦精瘦，留着山羊胡子，两眼炯炯有神，他一屁股坐在骸骨香门口的椅子上，点起一锅烟，一边抽着烟，一边静静地看着孙掌柜卸门板。

逸华斋的小伙计突然跑过来，凑到孙掌柜耳边说："掌柜的，这就是对面骸骨香的掌柜栗老板，绰号七把叉。"

孙秉淳轻描淡写地扫了一眼"七把叉"，并没有答话。虽说两家门对门做了好几个月的生意，但这是孙秉淳第一次看见骸骨香的老板，这位七把叉平日里极少露面，今天倒也是奇了。

孙秉淳卸完门板，掸了掸衣服下摆上的灰，便头也不回地大步走进了逸华斋的大门。

对面，那位骸骨香的掌柜七把叉，磕了磕烟袋锅，也猛地站起身，转身走进了骸骨香的大门。

这边，伙计已经为孙秉淳沏上一壶浓茶，孙秉淳坐定，掀开壶盖，吹了吹浮在面上的茶叶，还没来得及尝一口，就看见那位七把叉又走了出来，手里还拿着一支硕大的毛笔，这支毛笔可真是大，就跟一把扫帚似的。接着，几个伙计七手八脚在地上铺了宣纸，摆了砚台，这位七把叉蘸了墨，深吸一口气，双手舞动翻飞，如同游龙走凤，眨眼工夫，几行大字便跃然纸上。

光是挥动这么大的毛笔，就得有一番好功夫，孙秉淳突然对这个七把叉开始刮目相看了，他忍不住站了起来，想看看七把叉写的什么字。这时，骸骨香的几个伙计张罗着，把写了字的纸贴了起来。

一共十九个大字："明日起，本店卤肉，免费三天，每人一斤，先到先得。"

孙秉淳愣了一下，心里说：这骸骨香生意已经很红火了，为何还

要这么做？再一想，孙秉淳猛地一惊，这是要把我逸华斋赶尽杀绝啊！

3.好一个壮士断腕

正如孙秉淳所料，骸骨香免费三天的时间里，门槛都快要被人踏破了。虽说骸骨香供应的是限量的免费卤肉，但是这量也不小，从早到晚，一直都排着长长的队。第一天，孙秉淳还煮了点卤肉，只有几个人上门，买了少许酱牛肉和猪耳朵。第二天，第三天，孙秉淳干脆只煮了几只鹅掌和鸭肫，有零星几个顾客在骸骨香排队等不及了，便来逸华斋买了点肉食带走了。

真正可怕的是第四天，骸骨香虽然不免费了，依旧有人排队等着买卤肉。孙秉淳知道坏事了，那个七把叉坚信吃了他免费卤肉的那些顾客，会乖乖地拿着银子再回来买不免费的卤肉。现在的情形正是如此，大量的回头客光顾了骸骨香的铺子，逸华斋生意愈发冷清了。

逸华斋艰难地撑了三个月，这一天，整整一天，逸华斋没有一个顾客上门，这在逸华斋开门营业的三百年历史里，是从未出现过的。而对门的骸骨香，总是排着不长不短的队伍。

孙秉淳的两个儿子，始终没有回音。孙秉淳托人四处打听，竟然没有半点消息，这也让他焦躁不已。

已是深秋时节了，孙秉淳偶感风寒，卧床半个多月。半个多月里，逸华斋一直没有开张，但是那锅老卤汤，依然没有断过火。

半个月后，孙秉淳大病初愈，他走出逸华斋，街景依旧，可他觉得已然物是人非。逸华斋曾经鲜亮的金字招牌，似乎也显得黯淡无光。而对面的骸骨香，生意红火依旧，



真是让人称奇不已，真不知道这位七把叉施了什么魔法。

孙秉淳不觉一声长叹，恰在这时，却见对门那位掌柜七把叉也走出门来，他忽然发话了，隔着小街，声音却很洪亮，中气十足，他说道："孙掌柜，您年岁也不小了，您的店年岁也不小了，何不早日享享清福？这样吧，把您那锅卤汤卖给我，我会高价把您整个店子都盘下来的。"

孙秉淳冷笑了一声，说："我逸华斋，一锅汤烧了三百年，无数乡亲吃过这锅汤里煮出来的卤肉，怎会卖与你？"说罢，孙秉淳走进铺子，叫来小伙计铺纸磨墨，愤而疾书，很快写就了一则告示。

小伙计张罗着把告示贴了出去，告示很简单，意思却很明白，告示是这样写的："敬告各位乡邻，逸华斋三百年，承蒙诸位祖辈关照，生意兴旺。今祖传麦饭石即将耗尽，为答谢乡亲，三日后本店重新开张，所有卤肉全部馈赠于人，逸华斋将断火分汤，以飨乡民。"

告示的意思是逸华斋准备把这锅煮了三百年的汤，分给大家！这个爆炸性的消息一经传出，便立刻传遍了大街小巷。虽然逸华斋生意不好，但是这锅几百年的老卤汤，大家都知道还是很珍贵的。做卤肉，尤其要靠老卤汤做引子，才能吊出美妙滋味。

孙秉淳为什么要这么做？孙秉淳想的是，既然他逸华斋无法与骸骨香抗衡，就把自己的老卤汤分给千家万户，或许另有奇人异士，能在他逸华斋老卤汤的基础上，做出更加鲜美绝伦的卤肉来。这样，也算是逸华斋的另一种传承方式了。

孙秉淳抱着壮士断腕的决心，把店里所有人都调动起来，为三天后的断火分汤仪式做准备，因为需要卤制大量的肉食，还要添加许多新的调料，尤其是那块麦饭石。那块麦饭石，如果不是因为近来生意清淡，早已经用完了，现在麦饭石的大小，也只够最后一次用量了。

三天后，逸华斋的断火分汤仪式轰轰烈烈地开始了。

孙秉淳一早就起来，安排伙计们把各种卤好的肉食切好、分装，给排队的顾客们每人分发一份，虽然准备了很多，但是来的人更多，一上午就发完了。

其实，更多人是为了逸华斋的百年老卤汤来的，许多人带着洗净的各种水壶油瓶，静静等候着。

仪式开始了，孙秉淳跪拜在祖宗牌位前，三叩九拜地焚香谢罪，



然后孙秉淳站起身，对着伙计们喊道："断火，把大锅抬出来！"

这时，突然有个声音喊道："爹，不能断火！"

4.两个儿子的不同选择

紧接着，一个人影从人群中冲出来，跌跌撞撞的，摔倒在逸华斋的堂前，这人就是孙秉淳的小儿子孙无谋。

孙秉淳看见儿子，又惊又喜，还没来得及搀起儿子，一个胖女人突然跳了出来，吼道："孙掌柜，你儿子欠了我们翠脂楼五百二十两银子了，今天必须结清！"

这个胖女人很多人都认识，是京城有名的青楼翠脂楼的老鸨，这孙无谋不是去老家西阳山找龙涎麦饭石了吗？怎么会欠了青楼的一屁股债？

孙秉淳怒目转向孙无谋，孙无谋立刻带着哭腔喊道："爹，我到老家，找了好久，都没找到麦饭石，心里愧疚，不敢来见你，所以就在翠脂楼住了几天……"

孙秉淳心里明白，欠了五百多两银子，这小子肯定住了不短的时间。不过，当着这么多人，也不好发作，他便安排人付了钱给老鸨，打发人家走了。

孙无谋突然来劲了，又喊道："爹，你别分汤了，我告诉你，对面那个骸骨香马上干不下去了。"

此言一出，人群立刻骚动起来，孙秉淳也是满心疑惑，还没顾上问话，忽然听到外边一阵喧哗之声。

人们纷纷探头去看，只见一队官兵从街口横冲直撞地过来，直接闯进了对面骸骨香的大门，一会儿便把骸骨香的掌柜七把叉绑了出来，还带走了那具吊在房梁上的龙骨和几个伙计，又封了店铺的大门。

众人惊愕地看着眼前的一切，孙秉淳指着儿子孙无谋问道："这到底是怎么回事？"

孙无谋面上带着一丝坏笑，说："爹，你别说，我在翠脂楼住着，也不是毫无用处，我的相好凝翠，认识个宫里人，我让她传个话，说骸骨香用龙骨做菜，冒犯龙威，伤害龙脉，他们自然就要被查封了。"

孙秉淳气得一个巴掌扇了过去，将孙无谋扇得打了个滚，孙无谋又哭了："爹，你干吗打我？要不是我托凝翠打点，才不会有人帮我们家呢！"

孙秉淳又踹了孙无谋两脚，孙无谋吓得赶紧躲到里屋了。

孙秉淳扫了一眼蠢蠢欲动的人群，大伙儿都等着看他怎么收场呢，孙秉淳一拱手，对着大伙儿说道：“我孙某人，言必信，行必果，伙计们，断火分汤！”

在众人惊愕的目光中，孙秉淳指挥着小伙计将那锅煮了三百年的汤，熄了火，抬出来，一勺又一勺，分给了在场的人。

有人劝道：“孙掌柜，现在骸骨香已经关门了，大伙儿还想吃美味的卤肉呢，您把卤汤给分了，我们以后吃啥啊？”

孙秉淳摆摆手，摇摇头，一句话也不说。

骸骨香的被封和逸华斋的分汤，一时间，成了大街小巷的热议话题。原本红火的两家卤肉店都关了门，原本热闹的街道也变得冷清起来。

几天后，骸骨香掌柜七把叉的案子开始审理了。眼下正是国家内忧外患的时刻，原本这点小事是没人在意的，但经过孙无谋的打点，食用龙骨一事立刻变得严重起来。

七把叉一直坚称自己的那具骨架不是龙骨，而他们骸骨香也一直未曾宣扬他们使用龙骨熬制卤肉，但此时正值多事之秋，这个案子又如此敏感，顺天府草草将骸骨香一众人等定了罪，等待开刀问斩。

倒是京城百姓们不乐意了，许多人都被骸骨香的卤肉把馋虫勾起来了，这一下问斩不要紧，可是斩断了他们享用美食的念想，于是，斩首那一天，大街上人头攒动，人们纷纷上街，依依不舍地为七把叉掌柜送行。

这边囚车正在游街，忽然迎面来了一队人，还赶着一辆牛车，车上一具棺椁，说是丧事吧，又没有披麻戴孝，煞是奇怪。

孙秉淳也在围观人群中，他因为小儿子孙无谋告发骸骨香一事，万分气恼，心生愧疚，便也赶来为七把叉送行。孙秉淳立刻认出来了，对面来的几个人中，赫然就有他的大儿子孙无勇，他又惊又喜，正想迎上去，这边的官兵已经将孙无勇一行人拦下，赶到了一边。

孙无勇很快搞清楚了事情的来龙去脉，眼见得囚车就要过去了，孙无勇突然大喊道：“你们冤枉他了，他们骸骨香用的不是龙骨，是个巨蜥的骨头。”

监斩官忽然勒住马，喝了一句：“这是要案，你不要胡说，否则的话拿你一起治罪！”

孙无勇冲过去吼道：“我没有

胡说，这种巨蜥我还抓了一只回来，不信，你们看！”

说话间，孙无勇的几个侍从便掀开了那具棺材，里面竟然趴着一只巨大的怪物，这只怪物，面目狰狞，可能是路途劳顿，有些蔫头耷脑的，看起来和骸骨香的那具骨架轮廓十分相似。

孙无勇对着大家说：“这些日子，我远渡南洋，多处寻访，终于发现骸骨香店内所悬挂的骨架，正是这种巨蜥的遗骸。怕诸位不信，我特意捉了一只幼小的巨蜥，费尽千辛万苦才带了回来。我原本只是想，大家不要迷信所谓的龙骨而去买卤肉，但是，这位七把叉掌柜，不应该因为一具巨蜥的骨架，而丢了性命呀！”

突然，有人喊道：“哥，你傻不傻，这个骸骨香害得咱们逸华斋都关张了，你何必救他们！”

这人正是孙无谋，孙秉淳也挤了过来，对着孙无谋又是一个巴掌：“你这个逆子，还不给我滚回去！”

孙无勇所说的一切，引起了监斩官的重视，龙骨案被发回重审，这个案子成了一场闹剧。数日后，孙无勇带回来的巨蜥被京城郑屠夫斩杀，剔除蜥肉后，剖得骨架一具，与骸骨香那具骨架做了比对，倒是相差无几，这证实了孙无勇所说不差。最后，骸骨香的七把叉掌柜和店里伙计，都从大牢里被放了出来。

骸骨香重新开张，而逸华斋的百年老卤汤已然不在了，虽然骸骨香失去了龙骨的光环，但是少了逸华斋这个对手，便让骸骨香独树一帜、如鱼得水。

孙秉淳倒是丝毫没有怪罪孙无勇的意思，他觉得儿子做得很对，只是逸华斋毁在他的手里，一直郁郁寡欢，没多久就抱病而终。

老爷子走后，孙无谋和孙无勇





分了家产。孙无谋整日沉迷青楼，很快便挥霍一空，他无脸再见大哥，竟然拜在骸骨香七把叉的门下。逸华斋断火分汤，很多人分到的卤汤竟被骸骨香私下买了去，七把叉想采两家之长，便收了孙无谋，利用逸华斋家传手艺，调两种卤汤入味，让卤肉滋味更加醇厚可口、回味悠长，于是骸骨香每日顾客盈门，赚得盆满钵满。

让人想不到的是，孙无勇竟然拜在京城名医李归海门下，人们猜想，看来卤肉馆开不下去了，莫非他想开医馆？

几个月后的一天，逸华斋突然又开张了……

5.走一条薪火相传的新路

这一天，鞭炮齐鸣，孙无勇重新挂上了逸华斋的招牌，店里的格局也有了很大变化：前厅里摆着一个卤制食物的大锅，一张摆满了各种调料和药材的长条桌，孙无勇便在众目睽睽之下配制卤汤，除了茴香、八角、桂皮、花椒这些普通调料之外，孙无勇还加入了十三味药材，不仅使得口感更加独特，也融入了养生之道。

许多人还是对逸华斋有些惦念的，店门口陆陆续续聚集了不少人。

对门骸骨香掌柜七把叉也来了，为了报答孙无勇的救命之恩，他还特意准备了一份厚礼，只见他手一挥，一个伙计便呈上来一碗稠厚的汤，七把叉笑道："孙老弟，当年你爹断火分汤，许多人分到的汤都被我叉买来了。既然老弟你还要做这个卤肉，我就送你一碗你们祖传三百多年的老卤汤，给你增添些许滋味吧！"

看得出来，这个七把叉虽然是来送礼的，却有些得意和轻蔑，老掌柜孙秉淳守着一锅煮了三百多年的老卤汤也没斗过他，他又何尝畏惧孙无勇这后生之辈呢！

孙无勇接过那碗汤，放在鼻子底下闻了一下，口中说道："确实是我们家祖传老卤汤的滋味，栗掌柜有心了，一直坐火，保存得很好，谢过！"

说着，孙无勇一躬身，竟然将那碗汤倒在地上。几只猫狗，立刻蹿了过来，舔舐着地上美味的卤汤。

众人惊愕之间，孙无勇从怀里掏出了一本泛黄的小册子，大声说道："我们孙家逸华斋，祖传了三件宝物，一锅老卤汤、一块麦饭石，还有就是这本小册子，这本册子记

录了我们逸华斋遭遇的风风雨雨。祖训有云，逸华斋这本册子，只有遇到重大变故并成功化解后，方可打开册子一读，并记录破解之术。否则，子孙后代皆不可翻阅，就连家父也未曾读过。逸华斋历代只有四位掌柜看过这本册子，当然，我就是第四位看过册子的掌柜。我在重开逸华斋的时候，打开了这本册子，现在，这册子里的内容我可以跟各位略述一二。”

“八十九年前，我们的老卤汤里不慎落入了一只老鼠，当时的孙家掌柜，重新熬制了一锅卤汤，又将此事记录下来，他是第三位看过册子的掌柜。”此言一出，众人都惊诧不已，原来逸华斋这锅汤根本就没三百年那么久。

孙无勇继续说道：“一百二十五年前，我们家的龙涎麦饭石就耗尽了，后来流传下来的麦饭石，都不是真正的龙涎麦饭石，而是当时的掌柜从我们老家西阳山偷偷运回来的麦饭石，再加上香料泡制而成，这位掌柜是第二位看过册子的人。”

大家更是惊愕，开始议论纷纷。

孙无勇接下来说的更让人惊异：三百多年前，孙老爷子趴在河滩上三日捧得麦饭石的传说，根本就是子虚乌有。孙老爷子擅于卤制菜肴，他发现麦饭石有着养身保健的功效，便尝试着烹制卤菜时加入麦饭石。有人问他为什么放石头，他便开玩笑编了那么一个故事，结果一传十、十传百，便传开了，孙老爷子借着这么个传说，把卤肉店生意越做越大。孙老爷子知道麦饭石总会有用完的一天，便写下了这本小册子。他对龙涎麦饭石一事总是略有愧意，所以，传下祖训，坚称只有破解难关，才能打开册子。他希望传承的是信念，而不是继续炮制龙涎的传说，至于子孙如何领悟和化解，一切都是天意了。

孙无勇叹道：“我们祖辈薪火相传，传递的其实是一份坚持的信念，所谓龙涎，还有骸骨香的龙骨，都是个噱头而已。所以，今天开始，我要重振逸华斋的旗号，不再依赖祖传老卤汤，也不再依赖龙涎的传说，我要靠真材实料、真才实学，为各位乡亲做好吃的食物。我在恩师李归海门下，潜心学习了食材和药材相得益彰的道理，要给大家奉献最健康、最美味的卤肉。”

七把叉发话了：“既然孙掌柜有此雄心壮志，好得很，我们哥俩再一决高下！”说罢，七把叉转身便走。

孙无勇忽然喊道："栗掌柜留步！"

七把叉转过身来，狐疑地看着孙无勇。

孙无勇一指地上，喝道："这是怎么回事？"

原来，刚才在地上舔舐卤汤的猫狗突然都倒地不起，痛苦地嚎叫着。七把叉大惊失色："我不知道这是怎么回事啊，我是为了报答当初你的救命之恩，好心好意给你送汤来的。"

"栗掌柜，去年你因龙骨一案被押赴刑场，我之所以会救你，只因你这龙骨之罪实属冤枉，我不能眼睁睁看着你含冤去死，这是我的为人之本。"说到这儿，孙无勇话锋一转，"但如今，你心生恶念，见我重开逸华斋，便要加害于我，甚至置乡民百姓的身家性命于不顾。今天，诸位乡亲作证，我一定要将你绳之以法。"

说话间，那几只猫狗停止了抽搐和呻吟，已经没了动静，死了。

这一下可好了，刚才大家都是亲眼看着七把叉端着汤交给孙无勇的，下毒的事实确凿明了，于是，一行人上去，擒住了七把叉，扭送去了官府。

七把叉二进宫，显然这次没那么好翻案了，一众百姓都是人证，可谓铁证如山。

又是几个月后，七把叉的案子审结完毕，七把叉被发配边疆，一路风餐露宿，后来客死他乡。而骸骨香因为掌柜的被抓，无人会配制神秘卤料，也很快关张大吉了。

逸华斋趁此良机，用新鲜绝妙的滋味，又借着健康养生的旗号，招揽了很多顾客，渐渐恢复了往日的红火。

这一年清明，孙无勇照例去给父亲孙秉淳扫墓。烟火缭绕之中，孙无勇不觉又生出许多感慨，他对着墓碑叹道："爹啊，虽然咱们逸华斋的牌子又竖起来了，可是无谋却始终没有消息，想这一年来，骸骨香倒了，咱们家也是七零八落了，我都不明白怎么成了这个局面……"

说到这里，孙无勇又是一阵长吁短叹，突然，他猛地发现墓碑旁边的石块有翻动的痕迹，赶紧揭起石块一看，下面压着一封信。

这封信居然是弟弟孙无谋写的，里面罗列了七把叉配制卤料的一些独门配方，包含了几味特别的南洋香料，这就是骸骨香的秘密所在。原来，孙无谋并非去骸骨香混口饭吃，而是想去套取秘方。

不过，孙无勇并不关心骸骨香的秘方，让他震惊的是孙无谋说的另一件事：七把叉在逸华斋重新开业前，向孙无谋透露了赠汤的意图，孙无谋便找准时机在汤里下了毒。他知道哥哥在接过这碗汤后一定会很慎重，哥哥在李归海门下学习医术，见惯各种药材，那碗卤汤里添加了砒霜，孙无勇一嗅便知，自然会立刻倒掉。这点，孙无谋想得到，他还特意赶了几只猫狗过去，为当场事发做了充分准备，以此栽赃、陷害七把叉。

孙无谋在信里说，自己愧对逸华斋列祖列宗，不能光明正大地光复逸华斋百年招牌，只能做一点卑劣之事。此后，他将浪迹江湖，不再愧称孙家后代。

孙无勇举着信，往四野里打量，他知道孙无谋就在附近，他喊了很久，孙无谋都未露面，孙无勇知道，这个弟弟不会再回来了。

此后，孙无勇情绪一直很低落，虽然逸华斋生意依旧红火，但孙无勇总是感觉在这场与骸骨香的争斗中，失去了太多东西。

不久后，李自成率兵破了京城，逸华斋也在兵荒马乱中，渐渐消失了。

孙无勇去哪里了？原来，孙无勇对七把叉心怀愧疚、日夜难安，又见战乱不断、百姓涂炭，深感经商无益，便关了逸华斋，利用在李归海门下所学的医术，做了一名云游的大夫，救助穷苦百姓。同时，他仍然不忘研究食材与药材相容相依的原理，调配了许多养生名菜，尤其是配制了一道养生酒的秘方。后来，这秘方传给了孙无勇的后人，被贡奉宫廷后，一直不能外传。直到八国联军进京，一个太监逃出宫廷，带出了这个秘方，此方才重新流入民间……

（题图、插图：杨宏富）

作者系留学丹麦的物理学博士

一本《故事会》的丹麦之旅

□朱晓



·我和《故事会》的故事·



我打小就是《故事会》的忠实读者，可能是被其轻松幽默又感人至深的特色所打动，即便现在已经到了艰辛的攻博阶段，通宵实验时，我也不忘在案头摆几本《故事会》。碰到思维卡壳的时候，随手翻几页，讲个笑话给周围的“战友”听听，乐一乐，解解乏，精神头好了再继续奋战。

不久前，我接到赴丹麦继续深造的通知书，临上飞机，包里特意塞了最新一期《故事会》。十个小时的飞行，当别人满面倦容地盯着前方的小屏幕时，我却兴致勃勃地读起故事来。邻座是个丹麦小伙儿，看我读得乐不可支，凑过来问我为什么这么高兴，我扬了扬手中的《故事会》，说：“你们有《安徒生童话》，我们有这个……”

飞机晚点，落地之后已是深夜，北欧冬季多雨，出了机场，一股阴冷的风吹来，我不由得缩了缩脖子。站台上零星几辆出租车陆续载了客人离开，时差带来的倦意袭来，上下眼皮开始打架。估计今晚等不到车了，我想干脆在机场凑合一宿，摊开那本已经皱巴巴的《故事会》铺在箱子上，坐下打起瞌睡来。

不知过了多久，我被摇醒，一个亚洲人模样的老太太站在我面



前，用熟悉的普通话问道："小伙子，从中国来的吧？"

"是啊，您怎么知道？"

"喏！"她指指不知何时滑在地下的那本《故事会》，"看到它就知道了，这么多年了，竟然还在。"

后来的攀谈，我才知道，原来这老太太来丹麦二十多年了，她原来是上海一所中学的老师，现在在一所私立中学教中文。刚在机场送人，看到一个年轻人靠在那里打瞌睡，脚边散落着一本似曾相识的小册子……她告诉我：多年前，她也是《故事会》的忠实读者，在上面读过《蔷薇花案件》《如此恋爱》《麦子长出来了》什么的，印象甚深，没想到今天竟然在异国他乡，又遇见了它。

再后来，老太太成了我的房东，她还嘱咐我，回国探亲时不妨多带几本《故事会》来，在这个安徒生的故乡，孩子们都爱听故事。随着中文教育在海外的普及，越来越多的丹麦学校将中文列为第二外语，比法文还要受欢迎。读故事、讲故事，正是语言学习的最好方法，她要用中文，讲中国的故事给孩子们听！

扫一扫二维码，可带走、分享这篇文章



·本刊信息传真·

"我和《故事会》的故事"征文启事

为庆贺《故事会》创办600期，本刊特面向全社会征文。

一、征稿时间：2016年2月至2016年7月。

二、征稿要求：

1. 叙事清晰，情感真实，文字流畅；
2. 篇幅控制在1500字以内。

三、投稿方式：

来稿请寄上海市绍兴路74号《故事会》杂志社，邮编：200020，信封上注明"我和《故事会》的故事"征文；或发电子邮件至wangqi_8656@126.com，邮件主题注明"我和《故事会》的故事"。所有来稿一律不退，请自留底稿。来稿均须注明作者的真实姓名、通讯地址、邮编和联系电话。一经采用，即付稿酬。



· 神探夏洛克 ·

水上运画

夏洛克从线人那里得到消息，国际大盗米勒盗走了两幅法国美术馆珍藏的世界名画，计划装在从马赛港起程的客货轮“郁金香”号上，瞒过海关再悄悄偷运出去。

得知这一计划后，夏洛克立即赶赴马赛港。

“郁金香”号上堆满了货物，即将要起航了。夏洛克同海关人员一同上船，对船上所有货物进行检查。可是他们查遍了船舱，结果连名画的影子也没见到。

“米勒！你把东西藏在什么地方了？还是老老实实地说出来吧。你想用这条船把盗窃的名画运到英国去，这事我已经知道了。”夏洛克找到米勒追问道。

“先生，你真是个疑神疑鬼的人啊。这艘船上哪有什么名画呀！你要是不信，就随你搜好了。”米勒嘲笑他说。于是，警方又将船搜了一遍，还是没有找到名画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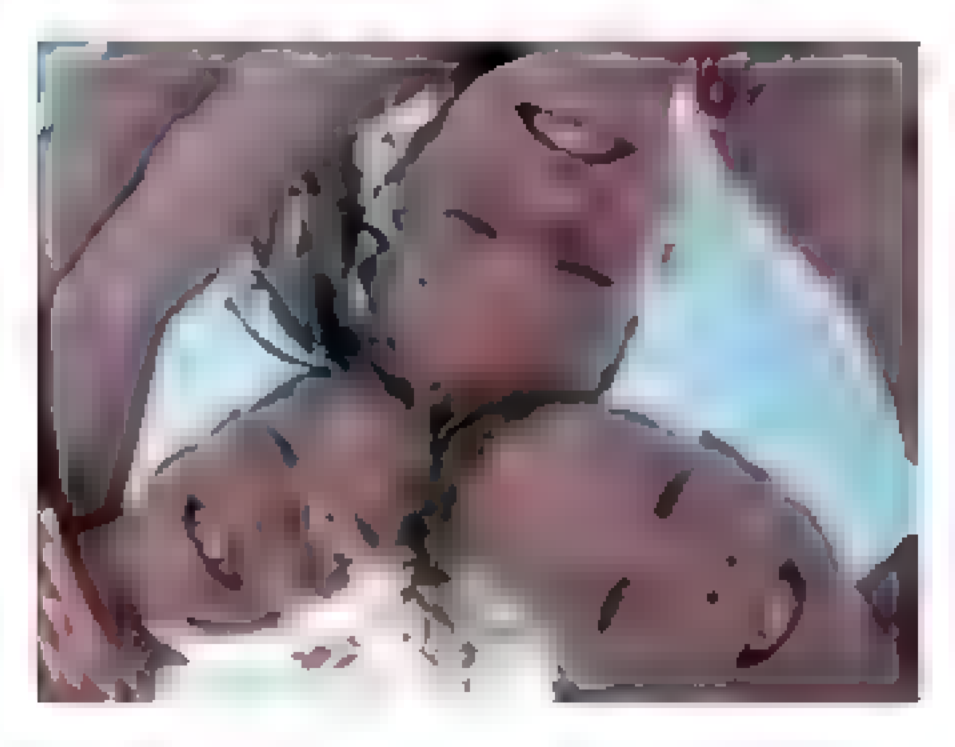
米勒开始不耐烦起来：“要是怀疑消除了，就放我们走吧。再见！”说完就催促船长开船。“郁金香”号鸣着汽笛，徐徐离开了深水码头，被两艘拖船一直拖到港外。米勒站在“郁金香”号的甲板上，得意地向夏洛克摆着手。夏洛克站在码头上，遗憾地望着船远去。不多久，两艘拖船返回来了。

“糟了，上米勒的当了！”当夏洛克发现米勒的计谋时，已经晚了——“郁金香”号径直开出海峡驶向了英国。大盗米勒到底将名画藏在什么地方了呢？

超级视觉　欢乐的小孩

在这张照片里，三个小孩欢乐地大笑着，每个人的表情看上去都很正常。

但是假如你把照片倒过来看，你一定会大吃一惊……



[illegible]QA

A 和 B 可以相互转化，B 在沸水中可以生成 C，C 在空气中氧化成 D，D 有臭味。

问：ABCD 各是什么？

想知道答案吗？

1. 您可直接扫描右侧二维码。
2. 登录 http://t.cn/RbuDc9f。
3. 购买 2016 年 4 月下《故事会》。

动感地带，与您不见不散！上期答案见本期P49。



故事会■新浪微故事大赛

2月优秀作品选登　主题：圈子

@红籽树　“儿子，说说你有多少新同学的爸爸是当大官、大老板的？”我花大钱把儿子送到市里贵族高中，就是希望他将来能有个上流社会的同学圈子。儿子苦闷地说：“班里就我家境最好！”“这不是贵族学校吗？”我大惊。“是这样的，可惜人家只是在学校挂了个名就出国了！”儿子道。

@酸糖甜甜　国外的朋友送我一个包，我舍不得用，加了“阔太太”的微信群，想把它转出去。碰巧她们正谈论这款包，一个说：“瞧这做工，一看就是行货。”另一个说：“是啊，上面的车线走得多好啊！”我一时没忍住：“真包上面的字体应该更大些。瞧我的！”刚要发图，突然发现，我被踢出去了。

@山高人为峰5699　红狐看猎人出门抽烟，迅速向被捆在床腿上的小崽子跑去，却突然脚一软，被绳套套住了。猎人进屋大笑：“我出门抽烟是给你设的圈套。”猎人忙捆绑红狐，忽然一阵红色旋风刮过，床腿上只剩被咬断的麻绳，另一只狐狸救走了小崽子。猎人给红狐松了绑：“你何苦拿命给我设圈套，和家人团圆去吧！”

@日落_余辉倾城_J2米魔小天使　“同学们，今天我们讲‘家’这个字。家是一个遮风避雨的港湾，更是一个小小的圈子。”说着老师用粉笔在黑板上画出了一个圆圈。“通常家是由父母和孩子组成，但也不一定。现在谁愿意说一说自己的家？”班里一向沉默寡言的孤儿张楠红着眼眶站了起来，开始大声背诵班里同学的名字……

@山高人为峰5699　离家越来越近了，王志龙感慨万千：想到自己由别人嘴中的小王变成王科长，变成王局长，变成王书记，最后变成5927，二十多年了，恍如一场梦。王志龙怯生生地推开了门，老父亲看到了



故事会■新浪微故事大赛

4月征集主题：搜索

《故事会》杂志和新浪微博（weibo.com）联合主办的微故事大赛邀请您用最短的文字，写出最精彩的故事！

本次大赛所有作品通过新浪微博平台征集（@故事会微故事大赛），每月一个主题，当月设金奖1名，奖金1400元；银奖2名，奖金700元；优秀奖13名，奖金150元，优秀作品将在每月《故事会》上刊登。2月主题征文的结果已经揭晓，详情请登录故事中国网（www.storychina.cn）查看。

4月微故事征集主题：搜索。时代变了。一根头发，警察能搜索到罪犯的踪迹；打开电脑，学生能搜索到论文的材料、作业的答案；上个微博，大众能搜索到明星的隐私……一切似乎都能够被搜索到。便捷的背后，是否藏有令人担忧的一面？正文字数在130以下，力求情节出人意表，立意隽永深远，文字鲜明生动。本月的微故事达人或许就是你！

截稿日期：4月21日。（本期刊物特别选登2月微故事大赛优秀作品）

他，扯着嗓子对里屋喊道："老婆子，咱家二蛋子回来了。"

@贫民区的百万富翁　保护区里动物越来越多，以斑马、羚羊为首的动物都要求增加草原面积，而以猴子、麻雀为首的动物则要求增加森林面积，双方的矛盾闹到了管委会，管委会也很为难，只得向上打报告扩建保护区。很快上级做出了批复：保护区工作成绩显著予以表彰，鉴于动物数量增加，即日起允许在保护区内狩猎……

@小幸运DD__　奶奶今年九十好几，是一名退伍女兵。大年初一这天，奶奶没有像往年一般和她的老战友们一起组团游公园，而是呆坐在家里看电视。我纳闷，玩笑着问道："今年不出门啦，要在家里过年？"奶奶皱了皱眉头，说道："圈里的最后一个女战友去年走了，如今剩我一个，都不知道能去哪儿了……"

@别惹布万加　她拐弯抹角地提到想回家过节，儿子为难，沉默了一会儿，指着不远处一群唱歌跳舞的老人说："看他们自娱自乐多快活啊！妈，您也可以加入啊！"她便不再吭声。儿子走后，她走到那群老人跟前，老姐妹迎上来："孩子答应了吗？"她摇摇头。"他说要我像你们一样生活。""像失独老人吗？"



我有四套房

孙凡利

马正是乡民政所所长，这天他刚到单位，就从会计室取了五百块钱，然后骑车外出了。马所长要去哪？去柳东村找柳老蒯。柳老蒯是谁？是柳东村的困难户。

柳老蒯今年六十岁，一直单身，平时就靠捡垃圾为生。去年捡垃圾时摔断了一条腿，走起路来一跛一跛的。村里看他可怜，就向乡里申报他为困难户。马所长拿的五百块钱，就是困难户的补助。

很快，马所长就到了柳东村，在村主任的带领下，找到了住在村头的柳老蒯。此时，柳老蒯正一个人在院子里整理垃圾。其实，屋子是个废弃的机井房，柳老蒯用玉米秆围了一圈，算是有个临时的家。

看见村主任来了，柳老蒯急忙从地上站起来，因为腿有残疾，差点没站住。马所长上前一步，扶住了柳老蒯："您老慢点。"马所长随即又掏出五百块钱，递给柳老蒯，说："大叔，这钱是政府补助您的，看您腿脚不利索，给您的生活费。"

马所长毕竟有文化，他握着柳老蒯的手嘘寒问暖了一番，临走时

说："下个季度我还来，看您有什么变化没有。"随后，村主任就带着马所长走了。柳老蒯在院子里掏出五百块钱，自言自语地说："政府待俺这么好，俺一定要多活几年。"

很快，三个月过去了，又到了给柳老蒯送补助金的时候了。这次，因为知道了路线，马所长没有提前通知村主任，就一个人摸过去了。到了村头，发现柳老蒯的小院用玉米秆绑了个门，门上挂着一把锁头。马所长不由笑了："这柳老蒯知道锁门了，看样子变化不小。"

可马所长在门口等了个把小时，柳老蒯也没有回来，实在等不及了，马所长只好去村委会找村主任。村主任告诉马所长，柳老蒯自打上回接受了补助，第二天就背着袋子去捡垃圾了，而且还破天荒地"装修"了自己的家，打了一扇屋门装上，自己扎了一个大门，还特意买了一把好锁。

在村委会呆了半晌，两人又去村头找柳老蒯，可依然铁将军把门，马所长嘀咕道：这个柳老蒯，知道我最近要来送补助，咋还故意躲我呢？马所长正要走，从附近走来一位村民，上前对村主任说："柳老蒯今天出门时特意提醒我，说有人找他，去柳西村村头。"

柳西村就在西边不远，大约有五六里的样子。柳老蒯跑那里干什么？看看天就要黑了，村主任陪着马所长一起去了柳西村。刚进村口，就发现了柳老蒯，柳老蒯正在村头的废弃机井房拾掇呢。原来，在十几年前，每村都修有机井房，后来井坏掉了，机井房也就没用了，大多沦为乞丐的临时住所。

柳老蒯看见马所长，笑呵呵地迎上来，说："这是我的新房子，今天我不回柳东村了。"新房子？马所长来了兴趣，没等柳老蒯邀请，就一步进了机井房。其实，机井房的面积拢共不过五六个平方，柳老蒯安了一张大木床，上面还铺了一层海绵垫子。

柳老蒯这时也挤进来，抬手按了按海绵垫子，对马所长说："软乎着呢，你试试。"马所长摆摆手，感到好奇："花了不少钱吧？"柳老蒯伸出三个手指头："三百块，还让了我五十呢。"

一个老光棍，花了三百块钱买床，太不可思议了。看来，有了政府的关心，人就会对生活充满希望。马所长问他为什么搬家，柳老蒯笑着说："方便，有时在这边捡垃圾，



就不回柳东村了。嘀，房子多了就是好。”

马所长也没多耽搁，掏出钱，交给了柳老蒯，就回了所里。

马所长回到民政所很有感慨，和乡宣传科做了沟通，一致认为，可以写一篇报道，题目就叫《一个老光棍的晚年生活》，以此体现政府对民生的关心。说干就干，没过几天，宣传科就派人，带着摄像机，让马所长带路，直奔柳东村去采访柳老蒯。

因为提前打了招呼，村主任特意先去柳老蒯的住处通知一下，让他接受采访。可来到村头，发现柳老蒯没在家，不用说，肯定又去柳西村小住了。村主任刚要去柳西村，马所长一行赶到，于是他坐上宣传科的车，一起朝柳西村开去。

不到五分钟，车子在柳西村头的机井房旁停下。一看，机井房也被柳老蒯围成了一个小院，乍看上去，虽然简陋，却很温馨。宣传员小王打开摄像机，围着机井房拍了一圈，等转回来，马所长和村主任正在敲门，见没动静，又喊起来。咦？现在是早上，柳老蒯不会这么早出去捡垃圾啊！马所长顺着秸秆围成的院墙缝往里瞧，发现机井房的房门已被锁死，显然，柳老蒯没在这里。

这就怪了，柳东村没有，柳西村也没有，柳老蒯到底去了哪里？看来一时半会儿也找不到，马所长和小王只好打算暂回乡里，以后约时间再来。

几个人还没有上车，村主任的手机就响起来了，村主任接完电话，他惊喜地对马所长说：“柳老蒯刚刚打电话问我补助款的事呢，他现在在柳南村，正等着咱呢。”

柳南村离柳西村六里地，他怎么跑那去了？几个人上车往柳南村赶，没一会儿就到了目的地。

到了村口，发现柳老蒯正站在路边，几个人走上前去，村主任问柳老蒯：“您怎么在这？”柳老蒯“嘿嘿”一笑：“我又弄了套房子。”

几个人一听，都笑了，柳老蒯却板着脸，指着路旁的机井房说：“瞧，这就是。”又是间闲置的机井房，不过，一看就是被“装修”过了。于是，一行人就往机井房走，马所长对柳老蒯说：“宣传科今天来采访您，过两天就登报。”

小王这时打开了摄像机，开始拍摄，马所长心头疑惑，问柳老蒯：“您都有两套‘房子’了，咋还这么贪呢？”柳老蒯撇嘴一笑，“哼”了一声：“我这还嫌少呢。”说着他



指了指东北方向："过几天，我还要去柳北村拾掇拾掇呢，那是我的第四套房。"

这个怪老头，闲置的机井房都让他霸占了。几个人都看着柳老蒯，无奈地笑起来，一个老光棍，也就不和他认真了。

小王却进入了角色，让柳老蒯谈谈自己的幸福生活，柳老蒯便打开话匣子讲起来："自打乡里给了我补助，我的心情是一天比一天好。别看我现在腿脚不好，我还想活到九十岁呢。"

小王来了兴趣，问："你有什么长寿秘诀？"柳老蒯吸了两下鼻子，对小王说："你闻闻，有味吗？"

小王眯着眼，抽了下鼻子："没味呀！"

"没味就对了……你们或许会奇怪，我为什么要四套房。"柳老蒯指着不远处说，"看见了吗？那是一家新建的工厂，盖起来一年多了。这一年多，几乎每天都冒出难闻的气味。我今天在这里住，是因为这两天刮南风，正巧不受怪味的刺激。我想好了，我这四套房子，以后就根据不同的风向，选择住宿。村民们的房子虽然大，但不能挪走，所以，我觉着比他们幸福。"

听柳老蒯说完，几个人都呆了……

（题图、插图：孙小片）



就　医


张正旭

李开今年三十五岁了，是个博士，在外企工作。老天有眼，李开进公司后邂逅杨梅姑娘，两人一见钟情。杨梅比李开小十二岁，这一下李开压力可大了，晚上睡不好，精神很差，还严重脱发，一抓一大把。

这天，杨梅把李开带回家，让父母认识认识。一进门，杨梅的父母脸上立刻阴沉下来。原来，杨梅把两人的恋爱关系告诉了父母，却隐瞒了李开的岁数，现在杨梅的父母看到了李开的实际年龄，就打起了退堂鼓。



母亲问李开："市区有房吗？现在有车吗？"

"伯母，暂时没有，不久我会有的。"

父亲接着问："你一个月工资多少？"

"伯父，我一个月工资九千多。"

母亲抢过话头对李开说："一个月九千多，什么时候买得起房、买得起车？这样吧，等你买了房和车，再到我家提亲，我绝对不反对。话已经说到这里了，李开，你可以走了……"李开不知怎么离开杨梅家的，感觉两腿软软的，脑袋晕晕的。

自从离开杨梅家，李开就失眠、焦虑，头发成片飘落下来。

这天，李开戴着帽子到医院治疗脱发病，医生听了李开的话，说："这种脱发病多数与精神紧张、焦虑有关，你可以告诉我病因吗？"

李开就把自己患病的前因后果一五一十说开了，医生听得很激动，他站起身来，握着李开的手说："同病相怜啊！"

医生说完，狠狠地摘下了头上的假发，李开的心顿时凉了大半截：这个医生比李开还秃顶，寸发不生！



掐着秒表看美女

□ 李威远



有一对夫妻，结婚伊始，妻子就给丈夫立下了规矩：下班立马回家，上街不准东张西望，不准看内衣秀、时装秀。丈夫一下子变得煨灶猫似的，公事、私事都不上心。这样下去，丈夫废了家也完了，妻子急得六神无主，怎么办？她只好打电话给闺蜜求教。

闺蜜说："要改变你老公，先改变你自己——陪你老公上街看美女去！"闺蜜说，这是国际知名专家的最新研究成果——男人看美女，能激发好胜心和上进心。

听了这话，妻子来了劲，不等闺蜜再接着说，赶紧挂了电话。说干就干，她对丈夫说："老公，我陪你上淮海路看美女去！"

淮海路上果然美女如云，丈夫四处张望，美不胜收，见到特别漂亮的，就目不转睛往死里盯。晚上回家，丈夫又是炒菜又是洗碗，话也多起来了，妻子心里石头落了地。

过了些时日，妻子觉得不对劲，一个女人老是打电话给丈夫，说起来没完没了，妻子一紧张，又打电话给闺蜜，想问问该怎么办。

闺蜜一开口，就劈头盖脸一顿埋怨："你知不知道？陪老公看美女，45秒是道坎，为什么是45秒呢？因为迎面走来一位美女，从看清面目到擦身而过，大约就是45秒，这段时间看美女是正常的，再回头看，超过45秒，就不正常了。"

妻子一听，傻了："那你为什么不早说？"

闺蜜冷笑说："上次我话还没说完，你就挂了电话，这能怪我吗？赶紧的，去买块秒表，下一回你俩掐着秒表看美女！"



心理咨询

◎陈　磊

社区医院为了响应上级号召，准备在居民小区举办一场心理咨询活动，为期三天。活动第一天早上八点钟，小区的广场上就陆陆续续来了不少居民，大喇叭里播放着音乐，人流如潮，人声鼎沸。

活动的第一天很热闹，可是后面两天基本上就没什么人来了，但问题是，这次领导给活动下达了任务指标，那就是一定要收集到一百条心理问题案例，现在眼看案例数量还不够，这可把王医生给急坏了，他让医生们在接受居民咨询后，再向他们打听：家里或者邻居中有没有心里有疙瘩的人。

皇天不负苦心人，一个来咨询的老大娘对王医生说："我家邻居是个小伙子，最近几天不知道怎么了，老听到他在屋里骂骂咧咧的声音，有时候还会传来砸东西的声音，我听说他还是个单身，会不会是找不到对象难受啊？"

王医生听说了这件事后很高兴，要是能深入挖掘一下，这个案例一定很精彩。

于是王医生亲自带了两个医生，跟着大娘来到了小伙子的房门口，敲门说明来意后，小伙子不仅没有开门，反而隔着门大喊："你们给我滚！"王医生暗想：看来小伙子的心理问题挺严重，幸亏自己上门了！于是他隔着门，对小伙子进行了一系列的心理疏导。

最后小伙子听烦了，他打开了门，王医生刚打算说话，小伙子就骂开了："老子没有心理问题，老子上的是夜班，每天早上到家，你们就在广场上吵吵嚷嚷，还放音乐，我已经三天没睡好觉了！"

王医生看着小伙子的熊猫眼，尴尬得说不出话来……





还是老妈有经验

■ 徐嘉青



小强新交了一个女友，名叫小丽，见了一次面，小强觉得小丽模样周正，很是喜欢，回来后跟老妈一汇报，老妈说："小子，现在哪个女孩不化妆？这一化妆，脸上啥缺点都遮盖住了，要是等结了婚才发现，黄花菜还不都凉了？"

小强一听这话，心说也是，可总不能不让人家化妆吧，更不能让人卸妆后再看一遍。老妈见小强不说话了，笑着如此这般说了一番。

按照老妈的交代，小强每天只是跟小丽在电话中聊天。这天，老妈终于对他说："今儿是个好日子，你去把小丽约出来，记着，一定要去公园里转。"

于是，小强当即给小丽打了电话，电话那头，小丽没多想就同意了。

两个人在公园门口见了面，手挽手就走进了公园，逛了不多一会儿，天就下起了雨。两人都没有准备雨具，淋了个透湿。

约会后小强回到家，兴冲冲地告诉老妈，小丽淋了雨掉妆后，脸上没有什么缺陷。

原来老妈早就看了天气预报，知道今天会下雨，这才让小强约小丽见面的。

通过了这场考验，小强和老妈都彻底放了心，很快，小强和小丽两个人举办了婚礼。

新婚的当天晚上，回到住处后，小丽去洗手间把妆给卸了，等她重新回到房间，小强一看，不觉呆住了：小丽的皮肤不但粗糙，竟然还有几块黑斑，小强禁不住问道："那天你的妆怎么一点也没被淋掉？"

小丽不以为意地说："那天呀，我妈也看天气预报了，让我用了防水化妆品。"



天上掉下来的商机

■ 郭振宇

金大宝是个暴发户，他一直想找一个好的投资项目，却没有理想的。这天，一个叫牛为的年轻人找到了金大宝，说有好项目，并给金大宝展示了一番：这是一款用来控制孩子手机的软件，把软件安装在家长的手机上，把家长的手机当作母机，然后在孩子的手机上也安装上软件，称之为子机，这时母机就能控制子机，还可以给子机关机。牛为说软件是自己研发的，他把软件取名为“缰绳”。



金大宝很感兴趣，他试用了几天，果然好使。他的儿子贪玩手机游戏，这下可好了，可以实时监控，也可以给儿子的手机开机关机。更让金大宝喜出望外的是，牛为的这个软件居然是无偿转让的!

金大宝立刻和牛为签署了软件无偿转让协议，然后开始运营，投入巨资，铺天盖地做广告，广告效果奇好，短短几个月卖出了上千万套软件。

这天晚上，金大宝照例给儿子的手机关了机,并锁定了“无法开机”功能，没想到竟然意外地发现儿子还在玩手机。一问，儿子不敢说谎，说他安装了一款叫“砍缰绳”的软件，它能让金大宝的“缰绳”软件失效，而且很多小孩为了对付家长，都买了这款“砍缰绳”软件。

金大宝觉得问题很严重，第二天，经过调查，这款“砍缰绳”软件竟然是牛为开发的!

金大宝气呼呼地去找牛为，牛为看到金大宝，笑了，说：“这款‘砍缰绳’是和‘缰绳’同时开发出来的,我没钱,没法去推广,就把‘缰绳’送给了你，然后我跟在你屁股后面卖‘砍缰绳’……”

金大宝听了，气得傻了……







到底为了啥

■ 土楼人家

王老实人如其名，三脚踢不出一个屁来。他有个宝贝儿子王兵，从上学开始就一直是班里的优等生。大学毕业后，王兵在省城找了份工作，计划着要把父亲从老家接走。

这年中秋，一切都准备利索，王兵就回了农村老家，打算过完节，就和父亲一块儿回城。王兵刚进门，撞见村主任正在家和父亲聊天，一看王兵来了，村主任站起身就走了。

王兵发现，村主任拎来一桶油，还有二十斤面粉，感到很奇怪，就问父亲。王老实一努嘴，说是“秘密”。王兵看着父亲得意的神色，猜测村主任是看自己有能耐，对父亲刮目相看了。

第二天，王兵还没起床，村里的屠户王虎又登了门。平时这个欺行霸市的主儿，今儿个也拎着礼品进了家，放下礼品，寒暄了几句走了。王兵心里高兴，看来自己落脚省城的影响力确实够大，听说自己回家了，都屁颠屁颠地赶来赔笑脸。一会儿，果然又有几个在村里有威望的乡亲来串门，无一例外，都多少带了些礼品。

中秋这天晚上，王兵进屋后发现父亲并没有休息，正在整理一个旅行箱，看王兵进来，父亲悄声说道：“走，咱去县城坐车，跟你回城！”

王兵瞅了瞅外边：“大晚上出发？”王老实重重地点了一下头。王兵不解，父亲说上车后再跟他细说。王兵就没多问，直接“打的”到了县城。

爷俩上了去省城的火车，王老实这才说了实话：“村里又要换届了，明天就投票。前几天那些人都私底下找我拉票，咱要是不走，还不知道咋办呢！”



太太们的惊喜

田晓娜

这天下雪，住在一栋楼里的几位太太，吃过饭聚在一起打麻将。打了几圈，刘太太去上厕所，剩下的三位太太闲着没事开始聊天，聊着聊着，不知怎么就说到了刚离开的刘太太身上。

一位太太说：“刘太太也真是可怜，老公出轨了还被蒙在鼓里，什么也不知道，整天在那秀恩爱，刚才还给我们炫耀她前几天生日时老公送的钻戒呢，我差点没忍住，想把她老公的事说出来。一个钻戒算什么，我老公前几天偷偷买了个玉镯子，估计是看情人节快到了，想给我个惊喜。”



另一位太太说：“前几天，我发现老公瞒着我买了个钻石胸针，估计也是想给我个惊喜。”

最后一个也开口了，说：“我老公虽然没多少私房钱，但是也给我准备了情人节的惊喜。我早就发现他买了一条铂金项链，现在就等着情人节快点到了。说起来刘太太也真是可惜了，长得那么漂亮也没拴住老公的心。我们几个虽然长得不如刘太太好看，日子过得可比刘太太强多了，老公老老实实的，不在外面拈花惹草不说，都老夫老妻了，还知道情人节玩个浪漫送个惊喜。”

三位太太正说得热闹，忽然看见刘太太从厕所回来了，便连忙转移话题。

刘太太走了过来，一边脱着外套一边问：“你们几个聊什么聊得这么开心？”三位太太抬头一看全都傻了，只见刘太太脱下外套后，露出了手腕上的一个玉镯子，胸前的一个钻石胸针，脖子上的一条铂金项链……

（本栏插图：包丰一　顾子易）